

股票代碼：4169



一一三年度 年 報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刊 印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tcmbio.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王雅俊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 2697-2628

電子郵件信箱：yachunwang@tcmbio.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魏秀銘

職稱：財務長

電話：(02) 2697-2628

電子郵件信箱：bryan.wei@tcmbio.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7 號 24 樓之 8

電話：(02) 2697-2628

新營廠地址：台南市鹽水區新營工業區四維路 37 號 B 棟

電話：(06) 652-1390

醫材廠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3 號 18 樓之 5

電話：(02) 2697-2628

分公司：無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址：[http:// www.ctbcbank.com](http://www.ctbcbank.com)

電話：(02) 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阮呂曼玉會計師、林雅慧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http://www.pwc.com/tw>

電話：(02) 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

<http://www.tcmbio.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5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7
八、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料：.....	4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9
肆、募資情形	50
一、資本及股份.....	5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4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4
伍、營運概況	55
一、業務內容.....	5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8
四、環保支出資訊.....	78
五、勞資關係.....	78
六、資通安全管理.....	82
七、重要契約.....	83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4
一、財務狀況.....	84
二、財務績效.....	85
三、現金流量.....	8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87
七、其他重要事項.....	91
捌、特別記載事項	9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92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2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2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13 年度營業報告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13年度因產品線調整致年度營收減少，且年度研發投入金額增加，但因銷貨成本費用控制得宜，並在營業外收入增加(原廠回收產品，因而補償因缺貨所導致銷售利潤損失之金額)情況下，整體獲利仍較上年度為佳。

本公司為專業之研發型生技新藥開發公司，在研發方面，公司投入用於預防反覆性下泌尿道感染之新適應症新藥U101正於各醫學中心進行三期臨床試驗中。另一方面，技轉自臺大陳培哲教授的「CATCHIMERA檢測平台」，於本年度五月取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精準醫療分子檢測實驗室(LDTS)認證。後續待公司與各醫療院所提交之施行計畫獲衛福部核定後，CATCHIMERA平台即可提供肝癌檢測服務，產生營收。其他研發專案皆按規劃方向開展；關於營業部份，新經銷之產品開始銷售陸續為公司帶來收益，並持續引進有潛力之新產品於醫藥通路銷售並擴展海外之銷售。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21,010 仟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0.36 元，較前一年度稅後淨利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較去年增加，故使得整體獲利較去年度增加。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666,530	969,619
營業成本	339,221	489,451
營業費用	316,613	457,839
營業利益	10,696	22,3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321	(297)
稅後淨利	21,010	18,574

獲利能力分析

年度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資產報酬率(%)	1.78%	1.9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99%	2.3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24%	3.73%
純益率(%)	3.15%	1.92%
每股盈餘	0.36	0.35

註 1：上表金額為本公司依 IFRSs 編製之合併財務報表資料。

(三)主要創新產品開發進度

1. U101 治療反覆性泌尿道感染

泌尿道感染係細菌侵入泌尿系統之常見感染症，好發於女性。感染發生時，通常施予抗生素治療就能殺死病菌，解除症狀。然治療完畢後，臨床觀察約 20-50% 的患者仍會復發或再感染，若復發頻率一年內大於三次或半年內超過兩次，則稱為”反覆性泌尿道感染(rUTI, recurrent Urinary Tract Infection)”。當泌尿道感染頻繁地、反覆地發生，頻尿、疼痛等不便症狀，會嚴重影響患者生、心理與生活品質。泰宗現階段以 U101 為代號進行開發，目標為新適應症新藥上市。本計畫已取得臨床試驗許可，並已收案執行三期臨床試驗。待成功取得新適應症許可後，U101 將會是全球第一個非抗生素口服治療反覆性泌尿道感染的新藥，目前已於各醫院進行臨床研究。

2. HCC ctDNA Biomarker 肝癌早期檢測及術後追蹤技術

本公司利用獨家肝癌液態切片(liquid biopsy)檢測專利技術，經由抽血即可應用於(1)慢性 B 型肝炎患者進行肝癌的早期篩檢、(2) B 肝肝癌手術後的殘餘腫瘤評估與復發追蹤，可提供全方位的肝癌檢測服務。在肝癌治療選擇有限以及復發率偏高的情況下，若能於腫瘤形成初期進行偵測、早期治療，將可以大幅提升治療成效，提高肝癌患者的存活率。現階段，本開發項目「CATCHIMERA 肝癌檢測平台」已於台灣四所醫學中心完成肝癌術後殘餘腫瘤追蹤之臨床研究。本公司分子檢測實驗室除已通過 ISO 17025 檢測實驗室認證外並於 2024 年取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精準醫療分子檢測實驗室(LDTS)認證。待各醫療院所施行計畫核定後，即可提供檢測服務，產生營收。除台灣市場外，亦積極與中國、國外企業洽談合作與技術授權之機會。

3. PTX 9908 肝癌治療新藥

PTX-9908 係一標靶多肽新藥，其藥理作用為負向調控腫瘤血管新生與腫瘤細胞轉移。根據過去已完成的臨床試驗結果，不論是健康受試者或末期癌症族群，均對 PTX-9908 呈現良好的耐受性與安全性。目前泰宗研發團隊投入開發 PTX-9908 與肝動脈栓塞術合併使用，預期能改善栓塞術後腫瘤容易復發的缺點，進一步提升中期肝癌的治療效果。此一新藥開發計畫，除得到美國 FDA 孤兒藥資格認定外，在美國、台灣、中國亦皆取得一/二期臨床試驗許可。其中，台灣之臨床試驗目前於台大醫院收案執行中。此外，針對 PTX-9908 另有一晚期肝癌新藥計畫正開展中，期能突破目前晚期肝癌用藥反應率皆不佳的限制，開發更好的臨床選擇方案。

4. 抗酒精脂肪肝與抗非酒精脂肪肝健字號

已取得預防酒精性脂肪肝、預防肝纖維化的健字號核准；為使國內及國外市場行銷更有力道，本公司相關產品正於台大、北榮、北醫三家醫院進行人體試驗，希望相關試驗數據能增加產品之推展。

二、114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以預防下泌尿道感染新適應症新藥、肝癌早期檢測及術後追蹤技術、肝臟疾病預防及肝病治療新藥為主要目標，建構公司未來發展主軸。
2. 藉由目前於台灣已建立之醫藥通路及銷售團隊優勢，吸引國際、國內生技公司之特色學名藥、具潛力之醫材和產品的合作，引進台灣市場，擴充銷售產品線的優勢，為公司創造營收及盈餘。
3. 並積極拓展大陸之合作，除將現有台灣已上市具特色學名藥或產品與大陸現有通路公司合作之外，亦逐步拓展大陸及東南亞合作的夥伴。

(二) 營業目標-預期銷售量及其依據

114 年度本公司以醫療器材及西藥產品、機能性食品及原料之營收，支應研發及新產品開發所需資金。該年度主要銷貨收入，係依據重要經銷合約、客戶通路及市場需求量所做的之預估。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維持原本主力商品外，並利用原本於骨科通路之優勢積極推展新經銷產品，且以高毛利有發展性之自費產品及銷售量穩定之產品為主軸。
2. 積極尋求及爭取有市場性之醫療器材或藥品之代理、經銷，深耕長照市場，並與優質之公司合作以開發及拓展市場。
3. 各項原物料之購入配合銷售訂單作調整，同時考量經濟量及減少存貨積壓為準則。
4. 尋求有潛力之客戶長期合作，並提供包含相關產品教育訓練等之各項協助，如此除可穩定客戶之銷售量並進而可增加公司之業績成長。
5. 規劃並積極於海外參展並行銷，尋求既有產品之海外輸出機會如日本、東南亞、大陸市場、歐美地區等。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 本公司未來發展主軸可區分為三個方向：

1. 以預防下泌尿道感染新適應症新藥、肝癌早期檢測及術後追蹤技術、肝臟疾病預防及肝病治療新藥為主要目標，建構公司未來發展主軸。
2. 藉由目前於台灣已建立之醫藥通路及銷售團隊優勢，吸引國際、國內生技公司之特色學名藥、具潛力之醫材和產品的合作，引進台灣市場，擴充銷售產品線的優勢，為公司創造營收及盈餘。
3. 並積極拓展大陸之合作，除將現有台灣已上市具特色學名藥或產品與大陸現有通路公司合作之外，亦逐步拓展大陸及東南亞合作的夥伴。

藉此三方向規劃公司短、中、長期之營運，以穩健、務實的態度，建構公司未來的發展計畫。

(二)研發目標：

1. 新藥開發：

(a) 新適應症新藥 U101: 預防反覆性下泌尿道感染

為滿足臨床需求，同時擴大既有資產之價值。公司投入口服治療間質性膀胱炎學名藥 Urosan 的新適應症開發，將其藥理作用機轉應用在預防反覆性下泌尿道感染(專案代號 U101)。相較於新成分新藥，已上市藥品進行新適應症開發，開發歷程較短，風險較低，且能在相對較短的時間內取得許可證上市。

(b) 肝癌治療新藥

肝癌除早期可以手術切除治療之外，中期與晚期肝癌的治療成效不佳，有待提升。有鑑於此，公司開發中多肽新藥 PTX-9908，分別設計與肝動脈栓篩術、癌症免疫療法合併使用，以對應中、晚期肝癌治療之臨床需求。期能突破目前栓塞術後易復發，晚期肝癌免疫治療反應率不佳的限制，開發更好的臨床選擇方案。

2. 凱玖樂(CatCHimera)肝癌術後復發檢測平台：

利用獨家肝癌液態切片(liquid biopsy)專利檢測技術，經由抽血，本平台可針對慢性 B 型肝炎患者進行肝癌的殘餘腫瘤評估以及持續性的復發追蹤。在肝癌治療選擇有限以及復發率偏高的情況下，若能於癌變初期偵測到腫瘤發生，將可以大幅提升治療成效。本平台已於 2024 年取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精準醫療分子檢測實驗室(LDTS)認證，後續相關計畫如下：

(a) 應用於 B 型肝炎肝癌手術切除腫瘤後的殘餘腫瘤評估以及持續性的復發追蹤，台灣市場將陸續於各醫療院所遞交施行計畫，待各別院所之施行計畫核定後，即可開始提供服務。另一方面，海外市場將以技術授權為主要模式，與國外企業洽談合作機會。

(b) 除手術殘餘腫瘤追蹤外，本平台核心技術亦能應用於肝臟移植與電燒等 B 肝肝癌治療後的預後與復發追蹤。相關研究工作已同步展開，待取得研究結果後，將逐一至各醫療院所遞交施行計畫，於國內提供檢測服務，並與海外企業洽談授權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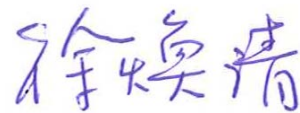
3. 健康食品：主要針對肝臟疾病的預防保健食品開發，已陸續取得各項健字號，以健字號產品投入人體臨床取得更完整數據，以利台灣及其他國外市場之推展。

4. 西藥產品及醫療器材：除積極尋求自有產品之海外輸出機會外，亦持續進行特色西藥產品及具潛力醫療器材之評估及引進，利用現有的通路擴充營業。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整體經營環境對公司的影響

隨著台灣生技產業結構漸趨完善，活絡的資本市場也為生技產業挹注資金，促使生技產業投資額逐年增加。政府已將生技產業列為五大研發創新產業項目之一，其目標為透過全球連結以及整合在地創新群聚，提升「人才、資金、智慧財產、法規環境、整合資源、慎選主題效能」，打造以研發創新為本的「亞太生技醫藥研發產業中心」，相信未來台灣之生技產業將更具競爭力。

董事長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董事資料：

114年4月29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歲)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徐煥清	男 (61-70)	112.06.12	3 年	99.06.23	7,244,809	15.22%	7,466,500	12.64%	0	0	0	0	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企管班 金容藥品行銷有限公司業務經理 寶銳藥品代理行銷(股)公司總經理 弘如洋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基因核酸新藥(股)公司 董事	-	-	-	
法人董事及其代表人	英屬維京群島	Green Partner Investments Limited	12	112.06.12	3 年	101.02.15	6,259,700	13.15%	3,851,546	6.52%	0	0	0	0	-	-	-	-	-	
	新加坡	黃志揚	男 (51-60)	112.06.12	3 年	101.02.15	0	0	0	0	0	0	0	0	新加坡國立大學法律學士(榮譽) 倫敦大學法律碩士 立傑律師事務所 - 律師	新加坡石油有限公司法律主任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慈珮	女 (41-50)	112.06.12	3 年	101.10.30	2,010,970	4.225%	2,112,505	3.58%	0	0	0	0	英屬哥倫比亞大學電腦碩士 英屬哥倫比亞大學數學和藝術雙主修學士 功能(股)公司負責人 資策會國際事業處正規劃師	功能(股)公司負責人	-	-	-	
董 事	中華民國	陳錦稷	男 (41-50)	112.06.12	3 年	109.06.24	0	0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產業經濟學博士 英國倫敦政經學院經濟學研究碩士 中信金融管理學院教授暨金融管理研究所所長	全球人壽獨立董事 矽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世紀鋼鐵獨立董事	-	-	-	
董 事	中華民國	王雅俊	男 (51-60)	112.06.12	3 年	100.05.23	252,048	0.426%	259,760	0.44%	34,988	0.06%	0	0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生物系統工程博士 懷特新藥科技研發經理 聯安生物科技事業部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台灣基因核酸新藥(股)公司 董事長				
董 事	中華民國	徐憶芳	女 (51-60)	112.06.12	2 年	107.06.26	0	0	0	0	0	0	0	0	安永(Ernst &Young)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立本台灣(BDO)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亞歷桑納州立大學 EMBA	惠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挺立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郭政弘	男 (61-70)	112.06.12	3 年	112.06.12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商研所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董事長 勤業眾信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碳權交易所 監察人 秋雨創新(股)公司 董事 達發科技(股)公司 董事 君綺生醫(股)公司 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慧遊	男 (51-60)	112.06.12	3 年	112.06.12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動物科學系 壽險公會理事長 全球人壽保險(股)董事 秋雨創新(股)董事長 台灣大學傑出校友聯誼會秘書長 台灣金融服務業聯合總會代理理事長	全球人壽保險(股)公司 董事 秋雨創新(股)公司 董事長 神準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德昱(股)公司 監察人 和德昌(股)公司 董事 美吾華(股)公司 獨立董事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恒逸	男 (51-60)	112.06.12	3 年	112.06.12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博士 元智大學管理學院國際企業學群專任副教授	謙裕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冠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4 月 29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Green Partner Investments Limited	DAI XIAOCHANG(28%)、 SEE Ian Hua Yen (72%)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徐煥清 董事長		具數十年醫藥通路經驗，職涯由藥品銷售出發從經理人一路成為創業家，嫻熟藥品管理、行銷以及新產品市場化專業。現任泰宗生物科技董事長、行政院政務顧問和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輔導總會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5)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6)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7)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8)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Green Partner Investment s Limited 代表人:黃 志揚		具五年以上工作經驗，現為新加坡石油有限公司法律主任，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3)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4)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5)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6)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陳慈珮 董事		具五年以上工作經驗，現為功能股份公司負責人，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	無

		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王雅俊 董事	於美國取得博士學位歸國後旋即投入台灣生技產業深耕至今 20 年，擁有豐富的臨床前試驗規劃、新藥開發規劃、臨床試驗、專利申請等相關經驗，亦擔任台灣科技部創新創業及萌芽計畫之業師及審委，現為本公司總經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5)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6)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7)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8)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陳錦稷 董事	具五年以上工作經驗，擔任中信金融管理學院教授暨金融管理研究所所長，並擔任全球人壽、台灣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矽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世紀鋼鐵等公司之獨立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
徐憶芳 董事	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曾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立本會計師事務所之會計師，現為挺立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並擔任惠特科技公司獨立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
郭政弘 獨立董事	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曾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董事長，現為台灣碳權交易所監察人；秋雨創新(股)公司董事；達發科技(股)公司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陳慧遊 獨立董事	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擔任壽險公會理事長；全球人壽保險(股)董事；秋雨創新(股)董事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3
劉恒逸 獨立董事	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現為元智大學管理學院國際企業學群專任副教授，並擔任譚裕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冠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六福開發集團獨立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基於多元化政策及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健全之發展，本公司董事候選人之提名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評估各候選人學(經)歷資格、衡量專業背景、誠信度或相關專業資格等，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董事會成員組成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

A.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

B.專業知識與技能：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多位董事擁有上市櫃公司之經營企業管理實務或擔任政府機關管理職務經驗，具備領導決策、危機處理及國際市場觀外，其中三位獨立董事，郭政弘獨立董事曾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董事長、陳慧遊獨立董事為壽險公會理事長，劉恒逸獨立董事為元智大學管理學院國際企業學群專任副教授。其他非獨立董事中，徐煥清董事長、王雅俊董事皆深耕生技產業多年，擁有豐富的產業知識及相關管理經驗、黃志揚董事為專業律師，陳錦稷董事曾任雲林縣政府擔任財政局長、徐憶芳董事為挺立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董事們分別具備行銷、產業知識、經營管理、法律規範及財務會計、營運判斷等專業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達成

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即 33%）以上為目標，目前董事會成員男性占 78%（7 位），女性占 22%（2 位），未來將盡力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達成目標。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背景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員工身分	年齡			財務會計	產業	法律	營運判斷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領導決策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41 50 歲	51 60 歲	61 70 歲									
董事	徐煥清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黃志揚	新加坡	男			✓				✓	✓	✓	✓	✓	✓	✓
	陳慈珮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陳錦稷		男		✓				✓		✓	✓	✓	✓	✓	✓
	王雅俊		男	✓		✓			✓		✓	✓	✓	✓	✓	✓
	徐憶芳		女			✓		✓			✓	✓	✓	✓	✓	✓
獨立董事	郭政弘		男				✓	✓			✓	✓	✓	✓	✓	✓
	陳慧遊		男			✓			✓		✓	✓	✓	✓	✓	✓
	劉恒逸		男			✓		✓			✓			✓		✓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 9 位，包含 3 位獨立董事，2 位無持股董事(無持股董事包含獨立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 55%)及 1 位具員工身份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 11.11%)。截至 113 年底，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及第 4 項之情事，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請參閱本年報第 1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各董事經學歷、性別及工作經驗(請參閱本年報第 10 頁-董事資料)。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4 年 4 月 29 日 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 任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 親以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王雅俊	男	104.04.01	259,760	0.44%	34,988	0.06%	0	0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生物系統工程博士 懷特新藥科技研發經理聯安生物科 技事業部經理	台灣基因核酸新藥 (股)公司 董事長	-	-	-	
業 務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陳聖中	男	103.01.01	461,811	0.78%	8,782	0.01%	0	0	開南大學專案管理研究所碩士 泰宗生技業務副總經理	無	-	-	-	
研 發 長 暨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陳振耀	男	112.12.27	8,000	0.01%	0	0	0	0	台大醫學院分子醫學研究所博士 泰宗研發主管	台灣基因核酸新藥 (股)公司 董事	-	-	-	
生 產 部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張志成	男	104.04.01	37,193	0.06%	7,242	0.01%	0	0	大葉大學食品系生物產業科技研究 所	無	-	-	-	
財 務 長	中 華 民 國	魏秀銘	男	112.09.01	0	0	0	0	0	0	加州州立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法律 學系 藥華公司經理	無	-	-	-	
機 能 性 食 品 部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吳偲能	男	98.01.01	694	0.00%	0	0	0	0	實踐大學企管系 合聯建材經理	無	-	-	-	
會 計 部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楊舒雅	女	97.08.26	46,503	0.08%	0	0	0	0	台北大學會計系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無	-	-	-	
行 政 部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杜秉蓉	女	109.09.07	14,214	0.02%	0	0	0	0	台中技術學院應用中文系 大江生醫主任	無	-	-	-	
稽 核 室 資 深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黃商戊	男	98.10.07	50,598	0.08%	0	0	0	0	政治大學碩士 鴻海精密稽核室專案經理	無	-	-	-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徐煥清	3,683	3,683	-	-	560	560	240	240	4,483/21.34%	4,483/21.34%	3,234	3,234	108	108	37	-	37	-	7,862/37.42%	7,862/37.42%	-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 Green Partner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 Green Partner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人黃志揚																					
董事	徐憶芳																					
董事	王雅俊																					
董事	陳慈珮																					
董事	陳錦稷																					
獨立董事	郭政弘	1,200	1,200	-	-	-	-	120	120	1,320/6.28%	1,320/6.28%	-	-	-	-	-	-	-	-	1,320/6.28%	1,320/6.28%	-
獨立董事	陳慧遊																					
獨立董事	劉恒逸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如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註：1.業務執行費用為出席董事會所領取之車馬費及配車等實物提供等。2.本公司針對委任經理人按其薪資6%為退休金，提撥金額不得超過「勞工退休金條例」之最高級距。

3.本司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執行業務之董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2)公司章程中明訂不高於年度獲利之3%作為董事酬勞。依本公司董事酬勞之給付依「董事酬金給付辦法」辦理，原則如下：一般董事：執行業務董事酬勞高於非執行業務董事；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會通過之該年度董事報酬分配，功能性委員會召集人因責任較重其報酬稍高於非任召集人之獨立董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 1,000,000 元	Green Partner Investments Limited 、徐憶芳、王雅俊 、陳慈珮、陳錦稷 、敦政弘、陳慧遊 、劉恒逸	Green Partner Investments Limited 、徐憶芳、王雅俊 、陳慈珮、陳錦稷 、敦政弘、陳慧遊 、劉恒逸	Green Partner Investments Limited 、徐憶芳、陳慈珮 、陳錦稷、敦政弘 、陳慧遊、劉恒逸	Green Partner Investments Limited 、徐憶芳、陳慈珮 、陳錦稷、敦政弘 、陳慧遊、劉恒逸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王雅俊	王雅俊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徐煥清	徐煥清	徐煥清	徐煥清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外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王雅俊	6,841	6,841	378	378	2,926	2,926	132	-	132	-	10,277/ 48.91%	10,277/ 48.91%	無
業務副總經理	陳聖中													
生產部副總經理	張志成													
研發部副總經理	陳振耀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張志成、陳振耀	張志成、陳振耀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王雅俊	王雅俊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聖中	陳聖中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人	4 人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王雅俊	-	223	223	1.06%
	業務副總經理	陳聖中				
	研發長暨副總經理	陳振耀				
	財務長	魏秀銘				
	生產部副總經理	張志成				
	機能性食品部協理	吳德能				
	會計部經理	楊舒雅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酬金 公司別	112 年度		113 年度	
	支付本公司 董事、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 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 比例(%)	支付本公司 董事、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 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 比例(%)
本公司	15,521	83.56%	16,080	76.53%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5,521	83.56%	16,080	76.53%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

董事之酬金包括報酬、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報酬方面，授權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後，提董事會決議；董事酬勞方面，則由董事會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條規定決議後進行分派。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薪資及獎金方面，係依據本公司薪資相關制度規定辦理，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對本公司之貢獻度及對整體營運目標之達成率及個人績效表現等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後，提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方面，則由董事會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條規定決議後進行分派。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3 年）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 註
董 事 長	徐煥清	4	-	100.00%	—
董 事	陳慈珮	4	-	100.00%	—
董 事	Green Partner -黃志揚	4	-	100.00%	—
董 事	陳錦稷	4	-	100.00%	—
董 事	王雅俊	4	-	100.00%	—
董 事	徐憶芳	4	-	100.00%	—
獨立董事	郭政弘	4	-	100.00%	—
獨立董事	陳慧遊	4	-	100.00%	—
獨立董事	劉恒逸	4	-	10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 理
113.03.25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案 •通過討論 112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案。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案。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現金股利分配案。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通過向旺旺友聯產物保險公司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3.08.12	•通過投資奈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113.12.27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長績效報酬案。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利害關係董事	迴避情形
113.03.27	提請股東會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討論案	郭政弘 陳慧遊	迴避
113.08.12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王雅俊	迴避
113.12.27	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長績效報酬案	徐煥清	迴避
	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徐煥清 王雅俊	迴避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針對董事會及董事績效進行自我評估，強化董事會效能。

四、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評估範圍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方式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
評估內容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董事/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與結構。 E.董事/委員會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F.內部控制。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召集人暨 獨立董事	郭政弘	4	-	100 %	—
獨立董事	陳慧遊	4	-	100 %	—
獨立董事	劉恒逸	4	-	100 %	—

其他應行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及公司 對審計委員會意見 之處 理
113.03.25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案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案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案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現金股利分配案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通過向旺旺友聯產物保險公司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核准通過
113.08.12	•通過投資奈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通過訂定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案。	
113.12.27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之溝通情形：

1.定期性：內部稽核主管於審計委員會報告稽核發現及異常事項改善追蹤進度，回

覆獨立董事所提出的問題，並依其指示加強稽核工作內容，確保內控制度的有效性。

2.非定期性：平時利用電話、電子郵件或當面方式，溝通稽核所見內容，若發現有重大違規情事，立即通知獨立董事。

3.113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日期	溝通內容	溝通結果
113.03.25 審計委員會	報告本公司稽核計畫自 112 年 12 月至 113 年 3 月之執行情形以及異常事項追蹤改善報告。	無其他建議事項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審議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113.06.18 審計委員會	報告本公司稽核計畫自 113 年 4 月至 5 月之執行情形。	無其他建議事項
113.08.12 審計委員會	報告本公司稽核計畫自 113 年 6 月至 7 月之執行情形以及異常事項追蹤改善報告。	無其他建議事項
113.12.27 單獨座談溝通	1.稽核主管就 113 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查核及改善情形、114 年度稽核計畫之擬訂，以及配合證券法令修正應辦理事項，與獨立董事座談溝通。 2.ESG 與內部稽核有關的永續資訊之管理。	1.內部稽核依獨立董事建議事項處理。 2.永續資訊之管理，應依主管機關規定時程，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列入年度稽核計畫，並訂定相關的管理辦法。
113.12.27 審計委員會	報告本公司稽核計畫自 113 年 8 月至 11 月之執行情形以及異常事項追蹤改善報告	無其他建議事項
	擬具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	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4.114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日期	溝通內容	溝通結果
114.03.28 審計委員會	報告本公司稽核計畫自 113 年 12 月至 114 年 3 月之執行情形。	無其他建議事項
	審議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擬具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	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二) 計師與獨立董事之單獨溝通：

1.定期性：會計師每半年就查核計劃、執行情形及查核或核閱結果與獨立董事單獨溝通。

2.非定期性：如有其他營運方面或內控等相關個案需即時進行溝通討論，則視情況

安排會議。

3.113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日期	溝通內容	溝通結果
113.03.25 審計委員會治理溝通會議	1.會計師就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重大性及查核結果等項進行溝通與說明。 2.會計師就獨立董事所提問題進行討論與溝通。	無其他建議事項
113.08.12 審計委員會治理溝通會議	1.會計師就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報表關鍵核閱事項、重大性及核閱結果進行溝通與說明。 2.會計師就獨立董事所提問題進行討論與溝通。	無其他建議事項
113.12.27 審計委員會治理溝通會議 (書面往來方式進行)	1.年度查核規畫(含查核計畫、關鍵查核事項之初步看法等)。 2.會計師就獨立董事所提問題進行討論與溝通。	無其他建議事項
114.03.28 審計委員會治理溝通會議	1.會計師就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重大性及查核結果等項進行溝通與說明。 2.會計師就獨立董事所提問題進行討論與溝通。	無其他建議事項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尚未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然對「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之規範，已訂定與其相關股東會議事規則、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內部管理辦法加以落實執行，亦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等辦法，並依主管機關資訊公開之規定落實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以及以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 本公司對董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之股權變動均隨時注意掌握，每月依規定輸入證券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公開揭露。 (三) 本公司訂有「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內部控制制度「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並已依規定辦理。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及「誠信經營守則」，要求相關人員保守財務業務機密，不得擅自任意散布訊息並且不得藉職務之便獲取不當利得。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需求，在考慮及篩選董事候選人時，基於多元化方針，衡量專業背景、學(經)歷、誠信度或相關專業資格等，目前本公司各董事及獨立董事均具備完整豐富之學經歷、多元組成，董事席次9席，其中獨立董事為3席，已達成「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及「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未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之具體管理目標，驅使本公司得以發揮經營決策及督導之機能。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請詳第13頁。各董事主要經學歷詳本年報第10頁。 (二) 本公司已設立永續委員會推動企業永續，強化董事會職能及管理機制。未來將視公司發展態勢，考量是否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本公司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113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經董事以內部自評方式完成，於114年3月28日提報董事會，各項目評估結果均為良好，評估結果可供相關決策事項參考。 (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未擔任本公司之董事且非本公司股東，本公司已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	V		本公司財務部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未指定專任公司治理主管。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均能適時提供，並提供適當建議，協助董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事遵循法令。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項目，均依規定辦理。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永續發展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並且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與所有利害關係者建立透明、有效的多向溝通管道，瞭解其關切的議題及需求並即時回應。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業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V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公司相關資訊將持續揭露，另公開資訊觀測站可查詢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 (二) 有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公司重大事項之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三) 公司均在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興櫃公司依規定毋需申報第一、三季季報，本公司並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二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	V		(一)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以誠信對待員工，遵循勞基法保障員工權益，提供平等就業機會、辦理各項員工訓練課程及員工團體保險、安排定期員工健康檢查、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員工各項福利措施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促進勞資和諧。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二) 投資者關係：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基於保障投資人權益，本公司股東皆可從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瞭解公司之經營動態或財報資訊投資人可透過公開資訊並透過聯絡窗口與本公司溝通。 (三)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均維持良好的互信關係。 (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可就自身權益維護之需求與公司進行溝通。 (五) 董事進修之情形：詳註1。 (六)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內控制度已制定「客訴處理及售後服務作業」，針對客訴問題及責任歸屬，作迅速、有效之處理，同時本公司已針對銷售產品投保產品責任險，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七)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自101年開始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註1)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董事長	徐煥清	113.08.05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年報編製」相關 ESG 永續政策法令與淨零碳排對財報影響實務解析	6	是
董事	王雅俊	113.08.1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數位轉型如何兼顧智能安全風險共創三贏	3	是
董事	王雅俊	113.09.0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創新成長全面啟動	3	是
董事	徐憶芳	113.09.05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如何應用「機器人流程自動化」(RPA)提升內部控制效能	6	是
董事	陳慈珮	113.07.11	證基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翻轉產業新趨勢	3	是
董事	陳慈珮	113.07.18	證基會	地緣政治下台灣產業之轉型機會與挑戰 PMI、NMI 獨家剖析	3	是
董事	陳錦稷	113.04.29	台灣董事學會	國際碳管理實務與未來永續報導趨勢	3	是
董事	陳錦稷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是
董事	陳錦稷	113.09.2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安威脅及監理趨勢	3	是
法人董事 Green Partner 代表人	黃志揚	113.08.29	證基會	董事會績效評估	3	是
法人董事 Green Partner 代表人	黃志揚	113.12.24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商機無限的淨零路徑	3	是
獨立董事	郭政弘	113.07.26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是
獨立董事	郭政弘	113.10.25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與高階主管如何審閱永續報告書：ESG 資訊揭露規範	3	是
獨立董事	陳慧遊	113.04.29	台灣董事學會	國際碳管理實務與未來永續報導趨勢	3	是
獨立董事	陳慧遊	113.09.2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安威脅及監理趨勢	3	是
獨立董事	劉恒逸	113.11.0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內部人不合營業常規行為之認定與商業	3	是
獨立董事	劉恒逸	113.11.0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新高度－建立誠信經營企業	3	是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1.本公司 112 年 6 月 26 日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遴聘獨立董事郭政弘先生、陳慧遊先生及劉恒逸先生為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三位獨立董事互推陳慧遊先生為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 2.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地位就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 3.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條件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郭政弘	請參閱第 1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獨立董事	陳慧遊			3
獨立董事	劉恒逸			1

4.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

本屆薪酬委員會任期為 112 年 6 月 26 日至 115 年 6 月 11 日，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

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慧遊	3	0	100 %	—
委員	郭政弘	3	0	100 %	—
委員	劉恒逸	3	0	100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5.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不適用。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V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設置永續委員會，委員會之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以利推動及深化永續目標執行。永續發展委員會為本公司內部最高層級永續管理及監督組織。該委員會現有 6 名委員，包含 5 位董事，其中過半數由獨立董事參與。每年至少開會一次。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V		本公司風險評估以本公司為主，並將新營廠及醫材廠納入範疇。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將各面向議題列入公司經營治理之決策考量、落實於公司內部日常營運管理作業。 本公司投保火險、產品責任險、營業中斷險、員工團體保險、董事責任險、藥物臨床試驗責任險、藥害救濟...等保險，分散相關營業風險。	尚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藥品環境規範符合衛福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所訂之「販賣業藥商實施西藥優良運銷準則(GDP)」，本公司新營廠已取得 TQF 認證，醫材廠取得 ISO 13485 醫療器材品質管理認證、分子檢測實驗室分別取得 ISO 17025 認證及衛福部食藥署精準醫療分子檢測實驗室證，並且公司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建立安全衛生相關管理制度。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公司致力於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的衝擊，如使用環保包材、節能空調、節能燈具等。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從事藥品研發、銷售及技術平台開發，本產業碳排量少，對氣候變遷影響不大，故氣候變遷對公司財務業務影響甚微，惟守護地球人人有責，故本公司仍積極投入節能減碳，近年來多以線上會議取代實體會議，以減少交通往返所造成之空氣污染；採用一級節能之電器以減低能源耗損；導入電子簽核系統，節省公文傳遞時間、紙本作業及郵資成本…等措施，降低對環境的衝擊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考量本公司生產製造過程中並未大規模排放氣體、廢水及廢棄物之情事發生。本公司雖未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總重量管理之政策，視未來推展進程研議訂定相關政策。本公司非屬高耗能產業，未設置及使用產生大量溫室氣體設施。辦公場所比照政府機構實施節能措施，並推動 e 化以減少紙張使用。	詳如左列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遵循國際公認人權規範/原則，包含《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國際人權法典》、《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國際勞動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等國際人權所揭諸之原則與精神，並恪守各營運據點所在地法規而訂有「泰宗生技人權政策」，除尊重人權公約所訂定之保障亦使公司內外部成員均能獲得合理、平等與有尊嚴的對待，並公布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聘僱勞工之基本工資、工時、休假、退休金給付、勞健保給付、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瞭解雙方想法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本公司不定期透過關注社會重大議題、問卷調查等方式，檢視自身潛在人權風險，並持續監督、改善。 本公司人權政策之具體摘要如下： <table><tr><td>人權政策</td><td>具體施行情形</td></tr><tr><td>平等且免遭歧視與騷擾的友</td><td>•訂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td></tr></table>	人權政策	具體施行情形	平等且免遭歧視與騷擾的友	•訂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	尚無重大差異
人權政策	具體施行情形						
平等且免遭歧視與騷擾的友	•訂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						

			<table><tr><td>善職場</td><td>戒辦法」</td></tr><tr><td>禁止強迫勞動，嚴格遵循國際準則與當地相關法令，提供合法且合理的工作條件</td><td>•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每日工作 7.5 小時。 •彈性上下班時間</td></tr></table>	善職場	戒辦法」	禁止強迫勞動，嚴格遵循國際準則與當地相關法令，提供合法且合理的工作條件	•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每日工作 7.5 小時。 •彈性上下班時間	
善職場	戒辦法」							
禁止強迫勞動，嚴格遵循國際準則與當地相關法令，提供合法且合理的工作條件	•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每日工作 7.5 小時。 •彈性上下班時間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u>員工福利措施</u> 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各項福利福利措施，例如：員工旅遊補助、生日禮金、結婚津貼、生育津貼、子女教育補助，以及喪葬津貼等，另外公司還提供同仁免費公假健檢計畫等福利。 本公司每日工作時間僅7.5小時，並可於8:30-9:00彈性上班時間，每日上足7.5小時即可。遇連續假期彈性調節，假期比照公務機關行事曆，補行上班日直接放假，不用補假。對於同仁遇有育嬰、重大傷病、重大變故等情況，需要一段較長的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薪，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 <u>職場多元化與平等</u> 2024勞動性別占比：女性 56%，男性44% 2024年男女職能比：部門主管-女性29%，男性71%，處主管-女性 57%，男性43% <u>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u> 公司章程 第31條：(114年股東常會將通過修正)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含)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含)。 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1%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	尚無重大差異					

			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已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遵循相關法令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舒適健康的環境，除定時清潔工作場所、依法定期提供員工健康檢查並不定期提供員工健康教育相關講座資訊。 <u>職業安全衛生政策</u> 本公司遵循職業安全衛生法與客戶及相關團體之規定訂定政策，並尊重相關利害團體對職業安全衛生之要求，以建構健康幸福職場。 本公司 113 年失能傷害頻率為 0；人員職災計有 0 件。113 年度達成 0 件之目標。 <u>公司近三年工安教育訓練與宣導</u> <table><tr><td></td><td>114 年</td><td>113 年</td><td>112 年</td><td>合計</td></tr><tr><td>人數</td><td>126</td><td>125</td><td>0</td><td>251</td></tr><tr><td>時數</td><td>126</td><td>125</td><td>0</td><td>251</td></tr></table> <u>健康教育</u> 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僱主應依不同年齡、不同頻率，定期施行員工健康檢查，本公司提供優於法規之定期健康檢查，全體員工每兩年進行免費健康檢查，增加員工健康意識。 <u>火災預防及應變</u> 本公司 113 年度無發生火災，對火災預防及應變方式如下：		114 年	113 年	112 年	合計	人數	126	125	0	251	時數	126	125	0	251	尚無重大差異
	114 年	113 年	112 年	合計															
人數	126	125	0	251															
時數	126	125	0	251															

		1.消防演練：本公司每半年進行一次自衛消防編組演練。 2.本公司每年進行1次消防安檢。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每年依據事業經營、業務方向及未來前瞻性發展，對各級主管與同仁皆規劃完整的職能訓練，包含新人訓練、專業進階訓練、主管訓練等，協助同仁透過多元學習方式持續學習成長，以培養員工職業能力。113 年度職涯訓練共計 259 人次，總時數為 1,016 小時。於每年定期之績效面談時，主管與員工共同討論並設定個人年度能力發展計畫，透過定期檢視與回饋，協助員工量身打造最佳發展計畫。	尚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本公司嚴格遵循 TQF、GDP、ISO 13485、ISO 17025 等相關規範，並制定一系列保護客戶權益的政策及申訴程序，以確保客戶的利益得到充分的保障。在行銷及標示方面，本公司嚴格遵守相關法規之符合性，並通過完善的內部制度，確保採購、生產等流程的合理性，同時維持與供應商之間的良好溝通，保障雙方的合理權益。 本公司產品均符合產品相關安全標準及消費者保護法有關顧客健康與安全之規定，並對產品適當投保產品責任險以保障顧客健康與安全。於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顧客若有任何疑問，可透過本公司業務單位、或公司官網之利害關係人申訴管道與公司聯絡，維護客戶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確保供應鏈的品質與可靠性。在進行交易前，依本公司所採各品質辦法要求供應商提供產品檢驗分析報告（Certificate of Analysis, CoA）等文件以確認品質之可靠性，還必須綜合評估供應商的歷史紀錄及信譽。並且每年依據供應商產品品質、交期、配合度、服務等項目進行供應商考核。 本公司致力於與供應商共同提升社會責任，若供應商涉及違反	尚無重大差異

			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將視情況終止或解除契約。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或其他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未來將視公司營運及規模研議編製。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已於本公司網站揭露相關資訊。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V V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及於股東會報告。 (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均已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規範，例如不得循私舞弊、收受餽贈、回扣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亦有捐贈相關規定，且定期稽核。 (三) 本公司於網頁設有利害關係人聯絡管道，當發現或接獲檢舉本公司人員有不誠信行為時，即要求行為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如未能落實相關規範或仍發生不誠信行為，則會檢討修正相關指施。	尚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	V V		(一) 於建立商業關係前先行評估該對向之合法性，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有要求、提供、收受賄賂之行為。 (二) 本公司財務部擔任推行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向董事會報告。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三) 本公司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於討論及表決時皆予以迴避。 (四) 公司之會計均依法規處理，並由獨立之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且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遵循情形，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 本公司於各項集會、教育訓練中宣導及要求遵守誠信經營原則。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為建立誠信透明之企業文化及促進健全經營，並保護檢舉人之權益，本公司訂定「檢舉制度」，於公司網站公告檢舉專線、檢舉電子郵件信箱或郵寄收件地址等受理管道，提供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並受理犯罪、舞弊或違法等情事。本公司法令遵循處為檢舉案件之受理單位，總經理室為檢舉案件之調查單位。 檢舉管道資訊如下： 一、通信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97號24樓之8 檢舉專責信箱收 二、檢舉信箱：16307131@tcmbio.com 三、檢舉案件之受理單位：本公司總經理室。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一、本公司於「檢舉制度」訂有檢舉案件之受理原則、調查程序、調查報告後續處理措施、檢舉人之保護等規定。 二、(檢舉原則) 以實名檢舉為原則，亦得允許匿名檢舉；實名檢舉應提供檢舉人真實身份、被檢舉人姓名、單位、職務、基本情節、涉案金額等資訊；匿名檢舉需敘明違規事實或檢具違規證據資料，例如書證、物證、基本情節、當事人姓名、時間、地點、關係人，並經查證屬實後由專責單位展開內部調查。 檢舉資訊經初步審視後，若有下列情況之一，得不予受理。 1. 檢舉事項無具體內容可供核査者。 2. 檢舉內容顯屬謬誤或浮誇不實者，或未能提供可資證明違法失職事實之證據，或經查證與事實不符，或純屬虛構偽造者。 3. 同一檢舉事由經適當處理，並已明確答覆，仍一再檢舉者。 4. 同一檢舉案件，檢舉人以同一事由已向公司其他管道檢舉並經受理者。 5. 檢舉案件非屬違反法令，如其性質屬勞資爭議、客戶服務爭議、情感糾紛、員工行為管理、性別平等法等，應轉請該案權責單位依特別法規處理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檢舉案件之處理） 1. 由受理單位負責開啟及處理，確保檢舉人員資料的保密性。檢舉人身分、資料、檢舉內容等嚴格保密。 2. 受理單位應對檢舉事項進行認真分析，鑒別是否具備調查條件。對於不具備調查條件的檢舉案，由受理單位記錄原因後存檔保存，並向檢舉者通知不予調查的原因。 3. 檢舉案件經專責單位受理後，即進行查明相關事實，必要時由相關部門或外部單位提供協助，如經證實被檢舉人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公司規章情事，應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若經查明並無具體事證者，即予結案存查。 4. 受理單位完成必要的調查程序後，根據調查核實的事實，出具相應的調查報告。 5. 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均應留存書面文件，並保存五年，其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保存期限未屆滿前，發生與檢舉內容相關之訴訟時，相關資料應繼續保存至訴訟終結止。 (三) 由受理單位負責開啟及處理，確保檢舉人員資料的保密性。檢舉人身分、資料、檢舉內容等嚴格保密。本公司員工申訴信箱由總經理直接處理，不虞有因檢舉而遭受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不當處置之問題。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於網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業於 109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條文案。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已依規定公告申報，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專區內查詢（<https://mopsplu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

會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3 年 股東常會	113.06.18	1.通過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 2.通過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 5.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table><tr><th>職 稱</th><th>姓 名</th><th>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th></tr><tr><td>獨立董事</td><td>郭政弘</td><td>秋雨創新(股)公司 董事 達發科技(股)公司 董事</td></tr><tr><td>獨立董事</td><td>陳慧遊</td><td>邁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td></tr></table>	職 稱	姓 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獨立董事	郭政弘	秋雨創新(股)公司 董事 達發科技(股)公司 董事	獨立董事	陳慧遊	邁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職 稱	姓 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獨立董事	郭政弘	秋雨創新(股)公司 董事 達發科技(股)公司 董事									
獨立董事	陳慧遊	邁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 議	日 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一一三年 第一次	113.03.25	1.承認 112 年第六次董事會議事錄 2.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案。 3.通過 112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4.通過討論 112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5.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案。 6.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案。 7.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現金股利分配案。 8.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通過向旺旺友聯產物保險公司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案。 10.通過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短期授信額度續約案。 11.通過擬設立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 12.通過委任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13.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14.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部分條文案。 15.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 17.通過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事項。 18.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19.通過提請股東會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討論案。 20.通過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案。
一一三年 第二次	113.06.18	1.承認 113 年第一次董事會議事錄。
一一三年 第三次	113.08.12	1.承認 113 年第二次董事會議事錄。 2.通過投資奈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3.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4.通過訂定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案。 5.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一一三年 第四次	113.12.27	1.承認 113 年第三次董事會議事錄。 2.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3.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4.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長績效報酬案。 5.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一一四年 第一次	114.03.28	1.承認 113 年第四次董事會議事錄。 2.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案。 3.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4.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5.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案。 6.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案。 7.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現金股利分配案。 8.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通過向旺旺友聯產物保險公司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案。 10.通過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短期授信額度續約案。 11.通過本公司擬申請股票上市(櫃)案。 12.通過初次上市（櫃）前公開承銷，擬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並請原股東全數放棄現金增資優先認股之權利案。 13.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14.通過定義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案。 15.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16.通過擬修訂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17.通過擬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案。 18.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19.通過本公司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逾期款項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20.通過擬提請股東會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討論案。 21.通過召開 114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案。
-------------	-----------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阮呂曼玉	113.01.01	1,195	390	1,585	—
	林雅慧	113.12.31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網際網路包裝限制確信及稅務簽證。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不適用。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4 月 20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徐煥清	0	—	0	—
董 事	陳慈珮	0	—	0	—
董事暨總經理	王雅俊	0	—	0	—
董 事	陳錦稷	0	—	0	—
董 事	Green Partner Investments Limited	(1,599,700)	—	(1,000,000)	—
Green Partner 代表人	黃志揚	0	—	0	—
董 事	徐憶芳	0	—	0	—
獨立董事本人	郭政弘	0		0	
獨立董事本人	陳慧遊	0		0	
獨立董事本人	劉恆逸	0		0	
業務副總經理	陳聖中	0	—	5,000	—
生產部副總經理	張志成	(2,000)	—	0	—
研發長	陳振耀	0		0	
財務長	魏秀銘	0		0	
會計部經理 (會計主管)	楊舒雅	0		0	
協理本人	吳偲能	0		0	
機能性食品 事業部協理	吳偲能	0	—	0	—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無股權質押情形。

八、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料：

114 年 4 月 29 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徐煥清	7,466,500	12.64%	—	—	—	—	—	—	—
Green Partner Investments Limited	3,851,546	6.52%	—	—	—	—	—	—	—
Green Partner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人：黃志揚	0	0					—	—	
山崙企業有限公司	2,606,181	4.41%	—	—	—	—	—	—	—
陳慈珮	2,112,505	3.57%	—	—	—	—	陳慈祐 陳慈瑾	姊妹	—
陳慈祐	2,109,472	3.57%	—	—	—	—	陳慈珮 陳慈瑾	姊妹	—
智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103	3.42%	—	—	—	—	—	—	—
智園生技負責人：王雁亭	36,209	0.06%	77,090	0.13%			—	—	
原杰	1,886,780	3.19%	—	—	—	—	—	—	—
陳慈瑾	1,680,092	2.84%	—	—	—	—	陳慈祐 陳慈珮	姊妹	—
富亦得有限公司	1,634,072	2.76%	—	—	—	—	—	—	—
富亦得有限公司負責人：謝禎煥	2,712	0.005%							
蔡志瑋	1,606,749	2.72%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薩摩亞 TOTAL TECH LTD	325,000	100%	—	—	325,000	100%
泰宗醫藥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註)	-	100%	—	—	-	100%
台灣基因核酸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	—	—	30,000,000	100%

註：係本公司透過薩摩亞 TOTAL TECH LTD 間接投資之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 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仟元)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他
87.02	10	600	6,000	600	6,000	設立股本	-	註 1
87.05	10	3,000	30,000	1,200	12,000	現金增資 6,000 仟元	-	註 2
88.11	10	3,000	30,000	3,000	30,000	現金增資 16,310 仟元	-	註 3
88.11	10	3,000	30,000	3,000	30,000	債權抵繳股款	1,690 仟元	註 3
90.03	10	3,620	36,200	3,620	36,200	現金增資 6,200 仟元	-	註 4
91.05	10	7,240	72,400	7,240	72,400	現金增資 36,200 仟元	-	註 5
92.04	10	9,000	90,000	9,000	90,000	現金增資 17,600 仟元	-	註 6
92.09	10	12,000	120,000	12,000	120,0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	註 7
93.05	10	12,500	125,000	12,500	125,000	以股票抵繳股款	5,000 仟元	註 8
97.06	10	50,000	500,000	25,000	250,000	現金增資 71,500 仟元	-	註 9
97.06	10	50,000	500,000	25,000	250,000	債權抵繳股款	53,500 仟元	註 9
100.02	17	50,000	500,000	35,000	35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	註 10
100.11	17	50,000	500,000	45,000	45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	註 11
101.02	註 12	50,000	500,000	45,000	450,000	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	-	註 12
101.10	10	50,000	500,000	46,260	462,600	員工認股權 1,260 仟元	-	註 13
103.09	10	50,000	500,000	47,592	475,923	盈餘轉增資 13,323 仟元	-	註 14
110.09	註 15	80,000	800,000	47,592	475,923	-	-	註 15
112.08	10	80,000	800,000	49,049	490,486	盈餘轉增資 14,563 仟元	-	註 16
112.09	50	80,000	800,000	59,049	590,486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	註 17

註 1：台北市政府商業處 87 年 2 月 20 日府產業商字第 87264159 號函核准

註 2：台北市政府商業處 87 年 5 月 1 日府產業商字第 87284926 號函核准

註 3：台北市政府商業處 88 年 11 月 16 日府產業商字第 88351791 號函核准

註 4：台北市政府商業處 90 年 3 月 1 日府產業商字第 90259061 號函核准。

註 5：台北市政府商業處 91 年 5 月 20 日府產業商字第 091126546 號函核准

註 6：台北市政府商業處 92 年 4 月 16 日府產業商字第 092073958 號函核准

註 7：台北市政府商業處 92 年 9 月 24 日府產業商字第 09219657100 號函核准

註 8：台北市政府商業處 93 年 5 月 5 日府產業商字第 09308406010 號函核准，以子公司股票抵繳股款 5,000 仟元

註 9：台北市政府商業處 97 年 6 月 27 日府產業商字第 09785800010 號函核准，其中以債權(股東往來)轉增資 53,500 仟元

註 10：台北市政府商業處 100 年 2 月 16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081105400 號函核准

註 11：台北市政府商業處 100 年 11 月 2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089119110 號函核准

註 12：台北市政府商業處 101 年 2 月 7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180414720 號函核准，特別股 7,000,000 股以 1:1 之換股比例，全數轉換為普通股。

註 13：台北市政府商業處 101 年 10 月 01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187568920 號函核准

註 14：證期局 103 年 8 月 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9628 號函核准

註 15：新北市經濟發展局 110 年 9 月 16 日新北經司字第 1108066449 號函核准

註 16：新北市經濟發展局 112 年 8 月 16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128058001 號函核准

註 17：新北市經濟發展局 112 年 9 月 4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1230167380 號函核准

2.已發行股份種類

114 年 4 月 29 日 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庫藏股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興櫃股票
記名式普通股	59,048	0	20,952	80,000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4 月 29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徐煥清	7,466,500	12.64%
Green Partner Investments Limited	3,851,546	6.52%
山崙企業有限公司	2,606,181	4.41%
陳慈珮	2,112,505	3.57%
陳慈祐	2,109,472	3.57%
智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103	3.42%
原杰	1,886,780	3.19%
陳慈瑾	1,680,092	2.84%
富亦得有限公司	1,634,072	2.76%
蔡志瑋	1,606,749	2.72%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第卅條：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並視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資本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股東紅利發放比率應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後餘額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總發放股利之 10%，惟如當年度每股淨利未達 0.5 元時，得不就

當年度盈餘予以分配。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提董事會擬具議案，經股東會決議之

第卅一條：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含)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含)。

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卅二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當年度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

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章程第卅二條規定，發放現金股利為董事會之職權。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 112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 16,828,855 元，每股配發 0.285 元現金股利。本案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定配息基準日。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年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

(五)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第三十一條：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含)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含)。

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註：114 年股東常會本條第二項修正為

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1%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本公司估列之員工、董事酬勞，係以 113 年度之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本期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3)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派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1,800,000 元，董事酬勞新台幣 560,000 元。

上述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與 113 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本期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12 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1,600,000 元(全數為現金) 其中基層員工 62 位，共發放 629,477，佔總發放 39%。

董事酬勞新台幣 500,000 元。

(2) 上述金額與 112 年度帳上認列數並無差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本公司並無流通在外及辦理中之特別股，故不適用。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已依規定公告申報，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單一公司>股權變動>募資計畫執行情形專區內查詢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bfhtm_q2)。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 B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C F108011 中藥批發業
- D F108021 西藥批發業
- E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F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 G F199990 其他批發業
- H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I F208011 中藥零售業
- J F208021 西藥零售業
- K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L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 M 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 N F299990 其他零售業
- O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P IC01010 藥品檢驗業
- Q IG02010 研究發展服務業
- R 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
- S 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 T 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
- U 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 V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營業比重	金額	營業比重
藥品及醫療器材	892,447	92.04	592,493	88.89
機能性食品 及原料	63,871	6.59	57,071	8.56
其他營業收入	13,301	1.37	16,966	2.55
合 計	969,619	100.00	666,530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具通路、有盈利、營收穩健成長，並以肝臟疾病檢測、預防及治療的生技新藥開發為產品發展主軸，係銷售通路與新藥研發並重之公司。目前主要營收來源為藥品及醫療器材、機能性食品(含原料)等項支應研發經費，並創造盈餘獲利。

A.藥品及醫療器材銷售：

主要產品包括：

品 名	說 明
雅節/利節/Hylink 關節內注射劑	治療肩關節及退化性膝關節炎
PRP 系列產品 (血小板濃縮液分離管)	係本公司自行開發之產品，包括倍濃德 PLTenus Plus 進階型、威挺倍/倍威立進階型等 PRP，治療退化性膝關節炎、韌帶損傷、肌腱炎、肩膀旋轉肌受傷、下背痛等項。
容脂注射劑(消脂針或容脂針)	改善成人的額下脂肪(雙下巴)堆積所致的中度至重度隆起或肥厚的外觀。
飛利浦長照呼吸器系列產品	輔助病患呼吸，增大其呼吸量。
Genetaxyl 欣沛方注射液	治療乳癌、卵巢癌等。
Ferum Chewable 鐵劑 富鐵好嚼錠、好滴劑	預防及治療鐵質缺乏症、缺鐵性貧血症。
Urotrol 優合膜衣錠	泌尿系統治療劑。
Urosan 優而順膠囊	治療間質性膀胱炎。
Protahere 可吸收防沾黏凝膠	用於婦產科骨盆腔手術及剖腹產手術後防止沾黏
Hyauro 海優樂膀胱灌注液	用於尿道，防止逆流、漏尿。
德撫癒可吸收防沾黏凝膠	用於肌腱、周邊神經及關節手術後防止沾黏。

B. 其他：包括機能性食品、原料生產及銷售、其他營業收入等。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項目：

A. 新藥開發：

a. 新適應症新藥 U101-預防反覆性下泌尿道感染：

為滿足臨床需求，同時擴大既有資產之價值，本公司投入口服治療間質性膀胱炎學名藥 Urosan 的新適應症開發，將其藥理作用機轉應用在預防反覆性下泌尿道感染(專案代號 U101)。相較於新成分新藥，已上市藥品進行新適應症開發，開發歷程較短，風險較低，且能在相對較短的時間內取得許可證上市。

b. PTX-9908 肝癌治療新藥

肝癌除早期可以手術切除治療之外，中期與晚期肝癌的治療成效

不佳，有待提升。有鑑於此，本公司開發中多肽新藥 PTX-9908，分別設計與肝動脈栓篩術、癌症免疫療法合併使用，以對應中、晚期肝癌治療之臨床需求，期能突破目前栓塞術後易復發，晚期肝癌免疫治療反應率不佳的限制，開發更好的臨床選擇方案。

B. CATCHIMERA 肝癌檢測平台

利用獨家肝癌液態切片(liquid biopsy)專利檢測技術，經由抽血，本平台可針對慢性 B 型肝炎患者進行肝癌的殘餘腫瘤評估以及持續性的復發追蹤。在肝癌治療選擇有限以及復發率偏高的情況下，若能於癌變初期偵測到腫瘤發生，將可以大幅提升治療成效。

C. 健康食品：

主要針對肝臟疾病的預防保健食品開發，已陸續取得各項健字號，以健字號產品投入人體臨床取得更完整數據，以利台灣及其他國外市場之推展。

D. 西藥產品及醫療器材：

除積極尋求自有產品之海外輸出機會外，亦持續進行特色西藥產品及具潛力醫療器材之評估及引進，利用現有的通路擴充營業。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生技製藥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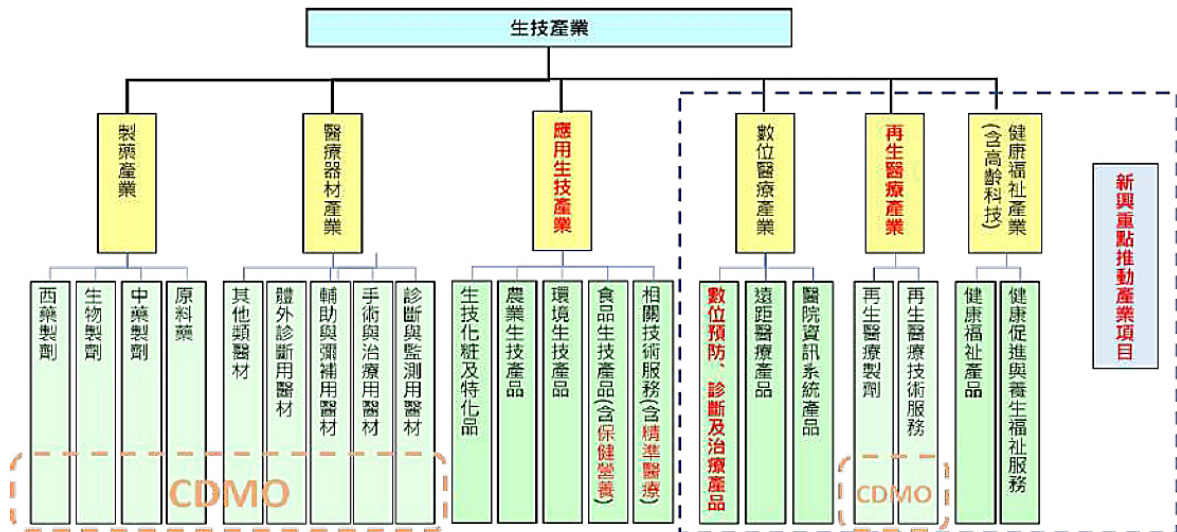
製藥產業為高知識密集、高附加價值的產業，也是與國民健康相關的重要民生必需工業，近年隨著醫療進步、生物技術的突破和生活品質的提升，加上新興經濟體崛起，推升新興市場的醫療需求及文明病增加；而人口結構呈高齡化的趨勢下，老年疾病治療需求及醫療成本提高，帶動全球製藥產業的發展。

依據IQVIA公司的統計，包含COVID-19疫苗和藥品，2023年全球藥品市場規模約為1.61兆美元，與2022年的1.48兆美元相比，約成長8.4%。

未來市場動能來自於中國大陸、巴西、印度及俄羅斯等為主的新興藥品市場，因其醫療政策普及，促使藥品使用量增加，因此全球製藥公司已積極佈局新興市場。而中國位居新興市場首位，是全球第二大藥品市場，未來仍將成長。

我國生技產業(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範疇，配合政策的推動，滾動式調整，目前產業範疇涵蓋製藥產業、醫療器材產業、應用生技產業、健康福祉產業、再生醫療產業及數位醫療產業六大領域，如下圖所示。

我國生技產業範疇



資料來源：我國生技產業範疇，經濟部工業局，2024年。

2023年隨著全球COVID-19疫情趨緩，產業逐步恢復至疫情前樣態，加上國內新藥及學名藥出口持續增加，帶動生技產業營業額的成長。2023年我國生技產業營業額為新臺幣7,578億元，約較2022年7,009億元增加8.12%，其中以健康福祉產業營業額為最多，其次分別為醫材產業、以及製藥產業。

我國2023年製藥產業營業額為新臺幣1,291億元，約較2022年成長34.34%，未來隨著廠商持續擴增銷售國家及新適應症，同時學名藥與新藥也持續獲准於國際上市，將有助於加速製藥產業營業額的成長。

本公司獲經濟部工業局審定為「生技新藥公司」，取得「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的優惠資格，享有研發、人才培育及法人股東投資抵減。本公司聚焦於預防下泌尿道感染新適應症新藥(U101)、凱玫樂(CATCHIMERA)肝癌檢測平台、肝臟疾病預防及肝病治療新藥之開發，其中U101預防反覆性下泌尿道感染新藥之開發，在我國新藥開發領域亦佔有一席之地，如下表所示。

我國在小分子新藥開發之重要研發進展

公司名稱	藥品名稱(適應症)	Phase I	Phase II	Phase III
台微體	TLC599(長效止痛)			美國、澳大利亞
台新藥	APP13007(眼部發炎)			美國
泰宗	U101(泌尿道感染)			台灣
順天醫藥	LT3001(缺血性中風)		台灣、美國	
國鼎	Antroquinonol(骨髓性白血病)		美國	
益得生技	SYN011(氣喘)			美國
國邑	L606(肺高壓)			美國
健亞	PMR(跛足症)			美國
仁新	LBS-008(青少年病)		法國	

資料來源：經濟部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推動小組整理，2022 年。

B. 醫療器材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依據 BMI Research 公司的研究報告指出，2023 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約為 5,173.4 億美元，較 2022 年成長 7.3%，預估 2023~2026 年之複合年成長率約 6.08%。2023 年全球醫療器材區域市場仍以美洲市場為主，其次依序為西歐市場、亞太市場、中歐與東歐等地區。展望未來，全球醫療器材產業逐步回復疫情前樣態，連動高齡社會需求，常規醫療恢復，醫療需求穩步成長。

我國醫療器材產業國內市場需求，2022 年與 2023 年分別為新台幣 1,570 億元與 1,660 億元，而營業額分別為 1,437 億元與 1,470 億元。我國逐漸邁入高齡社會，對於老化疾病與慢性病的醫療照護需求也逐年增加，如骨科、胸腔科、行動輔具等相關產品，將帶動國內醫療器材市場需求的成長。

C. 肝病治療新藥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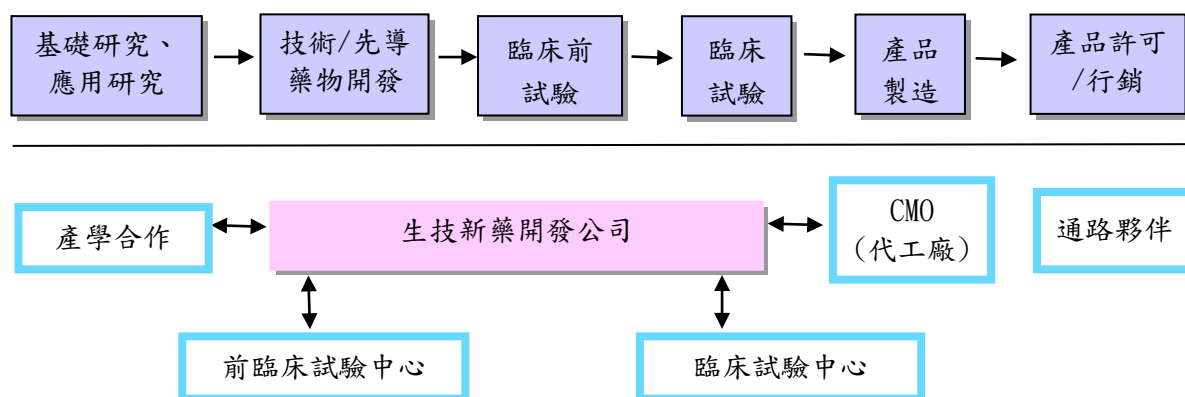
肝病是台灣常見疾病，衛福部指出，死於肝癌的病患中，約有 70%的人為 B 型肝炎帶原者，而 B 型肝炎治療常因停藥後伴隨而來之復發問題，並無治癒之藥品。

肝和肝內膽管癌亦名列 2023 年國人十大癌症死因之一，因此，如何減少肝病對國人健康的威脅，是一件刻不容緩的事。本公司進行肝癌新藥研發以及相關檢測技術等項開發，將具高度市場潛力。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生物科技為目前政府大力支持的新興產業，國內的上下游相關廠商與研究單位彼此合作，從上游的基礎科學研究，將國內優秀學術研究成果，推至中游的技術開發與應用，由民間業者與相關財團法人密切合作，發展至下游的藥物商品化與行銷策略，促進台灣生技界的產、官、學、研共同發展，使得台灣的生物科技產業有更廣闊的發展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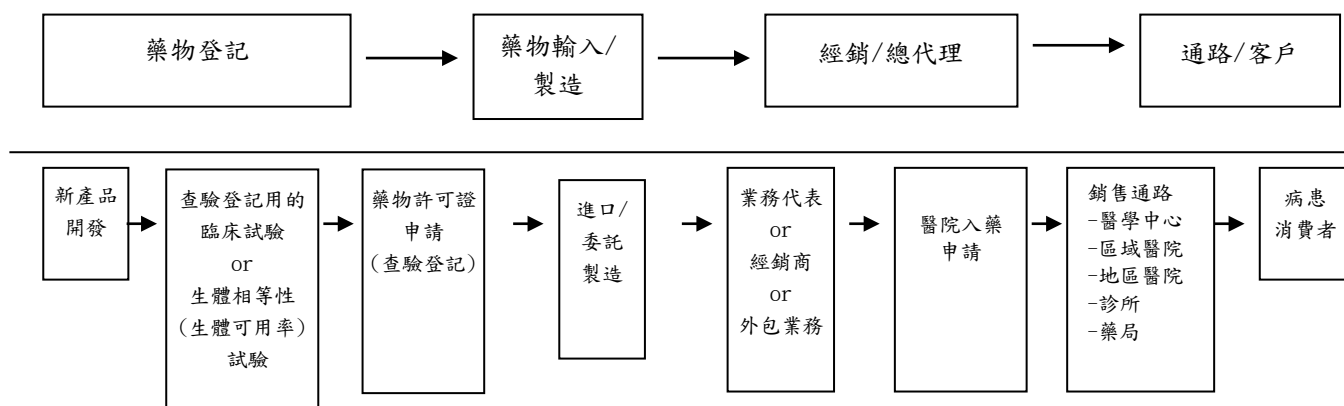
A.新藥研發上、中、下游關聯性：



新藥產業鏈上游主要來自於具有新藥產品潛力之產學合作，從上游學術研究機構所從事臨床前動物實驗、毒理試驗等，發現具有療效的新藥。中游主要的工作為藥物臨床前試驗探討、藥物臨床試驗管理、原料藥之合成製造，及藥物劑型開發等，包含第一期至第三期的人體臨床試驗，完成第三期臨床試驗後，將可申請藥證許可上市行銷，再由下游的代工廠、通路公司、國際藥廠等進行製造、行銷以及授權。下游為 PIC/S 代工廠及藥品代理銷售與通路商。

本公司處於生技新藥產業的中、下游，以肝病治療未被滿足的醫療需求為主軸，聚焦於預防下泌尿道感染新適應症新藥、凱玫樂(CATCHIMERA)肝癌檢測平台、肝臟疾病預防及肝病治療新藥之開發；另一方面，本公司除研發團隊外，已擁有完整醫療通路之市場行銷系統，為同時具備研發與獲利之生技公司，只要新藥開發成功，即可切入市場提高綜效。

B.本公司亦經營藥品及醫療器材買賣，其行業之關聯圖示如下：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藥品及醫療器材：

a.藥價趨勢：

近年來各國政府為縮減高漲之醫療支出，紛紛訂定直接及間接控制藥價之措施，使製藥產業面臨藥品價格下降壓力，藥品價格成為市場競爭的重要因素。國內自實施全民健保以來，政府對整體藥價基準及採購制度極為重視，預計未來長期趨勢仍將朝向降低藥價的方向發展。國內業者應積極推展高毛利有發展性之自費產品以及銷售量穩定之產品，才能減緩健保調價對營收及獲利所帶來的衝擊。

b.未來國內外市場用藥趨勢：

依據 IQVIA 公司的調查顯示，預估 2028 年全球前五大治療用藥分別為癌症用藥、免疫抑制劑、降血糖用藥、心血管用藥及中樞神經系統用藥。隨著各種癌症創新療法的開發，未來癌症用藥預估 2028 年市場規模將達到 4,440 億美元，2024~2028 年的複合年成長率為 14~17%。

依據衛福部公布資料所示，肝和肝內膽管癌亦名列 2023 年國人十大癌症死因第二名(詳如下表)，如何減少肝病對國人健康的威脅，是一件刻不容緩的事。

(表一) 2022~2023 年國內十大死因

			單位：%
國內十大死因			國人十大癌症死因種類
序號	2022年	2023年	2023年(順位同2022年)
1	惡性腫瘤(癌症)	惡性腫瘤(癌症)	氣管、支氣管和肺癌
2	心臟疾病	心臟疾病	肝和肝內膽管癌
3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肺炎	結腸、直腸和肛門癌
4	肺炎	腦血管疾病	女性乳癌
5	腦血管疾病	糖尿病	前列腺(攝護腺)癌
6	糖尿病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口腔癌
7	高血壓性疾病	高血壓性疾病	胰臟癌
8	事故傷害	事故傷害	胃癌
9	慢性下呼吸道疾病	慢性下呼吸道疾病	食道癌
10	腎炎、腎病症候群及腎病變	腎炎、腎病症候群及腎病變	卵巢癌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2024 年 6 月

c. 醫療器材市場趨勢：

醫材產業未來趨勢，將朝著智慧醫材、再生醫療、個人化醫療、微創手術器材、數位健康服務、以及高齡化社會的醫療需求等方向發展。

另，依據我國國家發展委員會推估，預計民國 115 年老年人口將超過 20%。隨人口年齡層逐漸老化，退化性關節炎為最常見的關節疾病，舒緩退化性關節炎為主要療效之關節內注射劑的市場仍在持續成長，而一針劑型強調療效快速且持久之特性，可提升治療效果及減少病患就醫次數之便利性。

B. 新藥開發：

由於國內市場及廠商規模不大，不敷新藥開發成本，無力負擔研發後期龐大的經費投入，許多公司在進入臨床試驗階段就向新藥法規的領導國家美國，同步申請IND，為擴大機會尋求適當合作夥伴，並進入國際市場作準備。另在癌症治療的市場方面，國際藥廠進行開發突破性新藥及結合標靶治療與癌症免疫治療的組合療法，將在未來幾年內陸續上市，希望從多種途徑為癌症治療提供解決方案，為癌症病患提供更好的療效及存活率。

C. 凱玖樂(CATCHIMERA)肝癌檢測平台：

本公司利用獨家肝癌液態切片(liquid biopsy)專利檢測技術，經由抽血即可針對慢性B型肝炎患者進行肝癌的早期篩檢、B肝肝癌手術後的殘餘腫瘤評估以及復發追蹤，可提供全方位的肝癌檢測服務。

在肝癌治療選擇有限以及復發率偏高的情況下，若能於腫瘤形成初期進行偵測，早期治療，將可以大幅提升治療成效。

4. 競爭情形：

A. 藥品及醫療器材：

a. 關節內注射劑：

本公司代理銷售日本雅節關節內注射劑(簡稱雅節)，雅節係第一項經國內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核准「肩旋轉肌袖疾患」及「退化性膝關節炎」雙適應症之醫材，此新適應症的核准非常有利於與國產的其他競爭品作市場區隔。

另，HyLink 雅節一針劑型關節內注射劑為骨科及復健科用，治療退化性關節炎之第三類醫療器材，該產品現已取得美國 FDA 及歐盟 CE 等地區銷售許可證，HyLink 療效可達 6 個月，符合台灣市場藥品需求強調療效快速且持久之特性，可提供最佳治療選擇。

b.倍濃德PLTenus Plus進階型PRP (血小板濃縮液分離管)

項目	進階型 PRP	傳統型 PRP
抽血量	較少	較多
白血球含量	低	高
血小板純度	高	低
發炎因子含量	低	高
促進細胞增生	快	慢
組織再生影響	促進組織修復與再生	增加組織發炎與疼痛風險

資料來源：本公司

c.溶脂注射劑：

醫美產業微整針劑前景看俏，根據市調機構 ReportLinker 統計，注射劑市場快速成長，同時疫後迎來全面脫罩，針對改善臉型的需求急遽增加，醫美微整市場的成長動能普遍看好。

容脂注射劑一般俗稱消脂針或容脂針，是利用一種可消除破壞脂肪的物質，促使脂肪細胞溶解後，再經由人體自然代謝，相較於傳統手術開刀與抽脂，風險低且恢復期短。由於其成份含納鹽，不易腫痛且消除脂肪效果佳，本公司代理銷售該產品，具有市場競爭力。

B. 新藥開發：

(a) U101治療反覆性泌尿道感染：

臨床上針對改善與預防反覆性泌尿道感染，尚未有非抗生素的藥品。如果長期使用抗生素來治療，容易誘發病菌產生抗藥性的風險，復發時治療更加複雜困難。

本公司目前開發的 U101 為一非抗生素藥品，是以口服預防反覆性泌尿道感染的特色新藥，可滿足醫療之迫切需求並具醫療上主要優勢。可望取代低劑量抗生素和玻尿酸灌注，待成功取得新適應症許可後，U101 將會是全球第一個非抗生素口服治療反覆性泌尿道感染的新藥。且 U101 在台灣擁有智財保護的完整性，未來 U101 新藥在國內上市，於 20 年的發明專利期間將具台灣市場的銷售獨占性。除在台灣專利布局，U101 新藥同時申請美國專利及全球 PCT（專利合作條約，Patent Cooperation Treaty）專利布局全球市場，以鞏固本公司 U101 新藥的全球市場。

(b) PTX-9908肝癌治療新藥：

PTX-9908 為一標靶多肽新藥，其藥理作用為負向調控腫瘤血管新生與腫瘤細胞轉移。根據過去已完成的臨床試驗結果，不論是健康受試者或末期癌症族群，均對 PTX-9908 呈現良好的耐受性

與安全性。目前本公司研發團隊投入開發 PTX-9908 與肝動脈栓塞術合併使用，預期能改善栓塞術後腫瘤容易復發的缺點，進一步提升中期肝癌的治療效果。此點具有優勢，目前亦無上市競爭者，對未來市場相當有競爭力。

C. 凱玖樂(CATCHIMERA)肝癌檢測平台：

現行肝癌檢測技術之局限包括：

- a. 血清標記 AFP 靈敏度低、專一性低
- b. 影像學檢查具局限性
- c. 突變位點檢測無法用於疾病檢測
- d. 缺乏術後復發監測的有效手段

本檢測係以循環腫瘤 DNA (ctDNA)作為腫瘤標記，利用次世代定序技術 (NGS)，檢測受檢者肝癌中特有的 B 型肝炎病毒 DNA 嵌合序列，搭配微滴式數位核酸偵測技術 (ddPCR)，可於手術後抽血檢測殘餘腫瘤存在。藉由定期追蹤檢測殘餘腫瘤，可幫助醫師評估肝癌患者手術後的追蹤及治療計畫，將有機會增加患者肝癌手術後的整體存活率。

此肝癌專利檢測技術為全球首創，具有材料及技術門檻，目前市面上尚無同類型的檢測服務產品。再者，本公司分子檢測實驗室除已通過 ISO 17025 檢測實驗室認證，並於 2024 年取得衛福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精準醫療分子檢測實驗室(LDTS)認證。待各醫療院所施行計畫核定後，即可提供檢測服務，產生營收。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以預防下泌尿道感染新適應症新藥、凱玖樂(CATCHIMERA)肝癌檢測平台、肝臟疾病預防及肝病治療新藥，為主要開發方向。針對臨床上未被滿足之需求，採取合併主流療法進行新藥產品開發，以共享市場而非取代，同時於適當時機與國內外之國際性藥廠或生技公司進行技術授權合作，以分擔公司研發投入之風險，達到結合智慧，創新價值的雙贏局面。

A. 新藥開發：

a. U101治療反覆性泌尿道感染：

本計畫已取得衛福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 臨床試驗許可，並已收案執行三期臨床試驗。待成功取得新適應症許可後，U101 將會是全球第一個非抗生素口服治療反覆性泌尿道感染的新藥，目前已於各醫院進行臨床研究。

b. PTX-9908肝癌治療新藥：

此一新藥開發計畫，除得到美國 FDA 孤兒藥資格認定外，在

美國、台灣、中國亦皆取得一/二期臨床試驗許可。其中，台灣之臨床試驗目前於台大醫院收案執行中。此外，針對 PTX-9908 另有一晚期肝癌新藥計畫正開展中，期能突破目前晚期肝癌用藥反應率皆不佳的限制，開發更好的臨床選擇方案。

B. 凱玖樂(CATCHIMERA)肝癌檢測平台：

本公司利用獨家肝癌液態切片(liquid biopsy)檢測專利技術，經由抽血，本平台可針對慢性B型肝炎患者進行肝癌的殘餘腫瘤評估以及持續性的復發追蹤。在肝癌治療選擇有限以及復發率偏高的情況下，若能於癌變初期偵測到腫瘤發生，將可以大幅提升治療成效。本平台已於2024年取得衛福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精準醫療分子檢測實驗室(LDTS)認證，後續相關計畫如下：

- a. 應用於B型肝炎肝癌手術切除腫瘤後的殘餘腫瘤評估以及持續性的復發追蹤，台灣市場將陸續於各醫療院所遞交施行計畫，待各別院所之施行計畫核定後，即可開始提供服務，產生營收。另一方面，海外市場將以技術授權為主要模式，與中國、國外企業洽談合作機會。
- b. 除手術殘餘腫瘤追蹤外，本平台核心技術亦能應用於肝臟移植與電燒等B肝肝癌治療後的預後與復發追蹤。相關研究工作已同步展開，待取得研究結果後，將逐一至各醫療院所遞交施行計畫，於國內提供檢測服務，產生營收，並與海外企業洽談授權合作

C. 健康食品：

本公司已取得預防酒精性脂肪肝預防、肝纖維化的健字號核准。為使國內及國外市場行銷更有力道，本公司相關產品並於台大、北榮、北醫三家醫院進行人體試驗，將取得更完整數據，以利台灣及其他國外市場之推展。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3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年5月31日止
研發費用		93,217	32,626
營業收入淨額		666,530	275,549
佔營收淨額比例		13.99%	11.84%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類別	產品或技術	說明
新藥開發	U101 治療反覆性泌尿道感染	為新適應症新藥開發，已完成多國專利佈局。
	PTX-9908 肝癌治療新藥	已得到美國 FDA 孤兒藥資格認定。
新技術開發	凱玖樂(CatCHimera)肝癌檢測平台	已取得衛福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精準醫療分子檢測實驗室(LDTS)認證。
醫療器材	進階型 PRP 系列產品 (血小板濃縮液分離管)	本公司自行開發產製，大幅降低白血球含量，可避免注射後副作用，含血小板純度高，能快速促進細胞增生及組織修復與再生能力，優於一般的傳統型 PRP。
機能性保健食品原料	功能性原料菌種開發	LivPhcD 已獲美國 FDA 核准用於保健食品原料，並在國內取得多項健字號認證。

專利名稱	所有權人 申請人	註冊地	案件 目前狀態
用於預防反覆性泌尿道感染的醫藥組成物	泰宗	美國	獲証
		臺灣	
		韓國	
		日本	
		歐洲	
		中國	
趨化激素受體拮抗劑及其組合療法	泰宗	臺灣	獲証
用於治療癌症之組合物	泰宗	臺灣	獲証
檢測生物標誌及其量變化之方法	臺灣大學 (泰宗取得全球、專屬授權)	臺灣	獲証
		歐洲	
		日本	
		新加坡	
		韓國	
		中國	
偵測癌症之探針組合	泰宗	美國	獲証
		臺灣	
		日本	
		韓國	
		歐洲	
		新加坡	
用於治療成人生長激素不足症候群之醫藥組成物	泰宗	中國	獲証
		台灣	

預防及治療肝纖維化之醫藥物組成	泰宗	台灣	獲證
預防及治療非酒精性之脂肪肝之醫藥組成物	泰宗	台灣	獲證
Pharmaceutical composition for preventing and treating liver fibrosis or nonalcoholic fatty liver disease	泰宗	歐洲	獲證
Methods for making and compositions comprising fermentation products of Cordyceps sinensis	泰宗	美國	獲證
Pharmaceutical composition for preventing and treating liver fibrosis or nonalcoholic fatty liver disease	泰宗	美國	獲證
Pharmaceutical composition for preventing and treating liver fibrosis or nonalcoholic fatty liver disease	泰宗	美國	獲證
肝線維化又は非アルコール性脂肪性肝を予防、治療する医薬組成物	泰宗	日本	獲證
肝線維化又は非アルコール性脂肪性肝を予防、治療する医薬組成物	泰宗	日本	獲證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 (1) 進行 U101 反覆性泌尿道感染、凱玫樂(CATCHIMERA)肝癌檢測平台、PTX-9908 肝癌治療新藥等項之開發及智財權規劃。
- (2) 維持原本主力商品外，並利用原本於骨科通路之優勢積極推展新經銷產品，且以高毛利有發展性之自費產品及銷售量穩定之產品為主軸。
- (3) 積極尋求及爭取有市場性之醫材或藥品之代理、經銷，深耕長照市場，並與優質之公司合作以開發及拓展市場。
- (4) 各項原物料之購入配合銷售訂單作調整，同時考量經濟量及減少存貨積壓為準則。
- (5) 尋求有潛力之客戶，確保長期合作，並提供產品相關之教育訓練等各項協助，以穩定並增加客戶之銷售量進而穩定公司之業績並成長。
- (6) 規劃並積極於海外參展並行銷，尋求既有產品之海外輸出機會如日本、東南亞、大陸市場、歐美地區等。

2. 長期發展計畫：

- (1) 以預防下泌尿道感染新適應症新藥、肝臟疾病之預防及治療為主要目標，建構公司未來研發主軸。
- (2) 持續進行 U101 反覆性泌尿道感染、凱玫樂(CATCHIMERA)肝癌檢測平台、PTX-9908 肝癌治療新藥等項之開發及智財權規劃。
- (3) 藉由目前於台灣已建立之醫藥通路及銷售團隊優勢，吸引國際、國內生技公司之特色學名藥、具潛力之醫材和產品的合作，引進台灣市場，擴充銷售產品線的優勢，為公司創造營收及盈餘。
- (4) 積極拓展大陸之合作，除將現有台灣已上市具特色學名藥或產品與大陸現有通路公司合作之外，亦逐步拓展大陸及東南亞合作的夥伴。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銷售額	%	銷售額	%
內 銷	968,411	99.88	665,031	99.78
外 銷	1,208	0.12	1,499	0.22
合 計	969,619	100.00	666,530	100.00

2.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佔有率

因本公司開發中的新藥尚處於臨床試驗階段，未有新藥產品問世，依法令規定，臨床藥品不能於市場上公開販售，故無市場佔有率資料。本公司主要營收來自藥品與醫療器材等項產品之銷售，本公司HyLink 雅節一針劑型關節內注射劑等系列產品，品質精良，一直以來是同類產品原廠藥之第一選擇。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藥品及醫療器材：

依據IQVIA公司的統計，包含COVID-19疫苗和藥品，2023年全球藥品市場規模約為1.61兆美元，其與2022年的1.48兆美元相比，約成長8.4%。另依據BMI Research公司的研究報告指出，2023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約為5,173.4億美元，較2022年成長7.3%，預估2023~2026年之複合年成長率約6.08%。

目前本公司所代理之產品多為全球性知名大廠所生產，本公司與供應廠商一直維持良好的關係，貨源之供應及品質穩定。

其中雅節/利節、HyLink一針劑型關節內注射劑、倍濃德及威挺倍進階型血小板濃縮液分離管等(PRP系列產品)、飛利浦長照呼吸器產品、可吸收防沾黏凝膠、容脂注射劑等項，廣泛用於骨科、復健科、神經外科、胸腔科、婦產科、醫美市場等領域之產品市場被持續看好。

隨著人口老化現象日趨明顯，國人對醫藥及醫療器材之需求有增無減，本公司以高品質之產品且配合優異之行銷策略、不斷增加競爭力，以提升市場佔有率。

B.新藥開發：

a. U101治療反覆性泌尿道感染：

泌尿道感染係細菌侵入泌尿系統之常見感染症，好發於女性。感染發生時，通常施予抗生素治療就能殺死病菌，解除症狀。然治療完畢後，臨床觀察約 20-30%的患者仍會復發或再感染，若復發頻率一年內大於三次或半年內超過兩次，則稱為反覆性泌尿道感染(rUTI, recurrent Urinary Tract Infection)。當泌尿道感染頻繁地、反覆地發生，頻尿、疼痛等不便症狀，會嚴重影響患者生、心理與生活品質。

根據統計，國內有嚴重反覆性泌尿道感染患者約 35 萬人，輕症者近 100 萬人，在歐美、亞洲等地估計也分別有約 1,700 萬、5,560 萬名病患。

現行反覆性單純性泌尿道感染的治療和預防以抗生素療法為主，U101 可提供另一種泌尿道保護機制，滿足此等病人的臨床需求。

本項開發的新療效新藥，適用對象為女性，U101 完成臨床試驗上市後，後續進入國際市場的核心治療對象。而反覆性泌尿道感染在全世界並無有效口服藥物的現況下，將可帶來可觀的商機。

b. 肝癌治療：

在肝癌治療領域，本公司 PTX-9908 與肝動脈栓塞術合併使用，目前市場上尚未有類似市場定位或是適合作為市場區隔對象的藥品被核准。PTX-9908 的開發與未來銷售，將鎖定計畫接受肝動脈栓塞術，同時願意嘗試合併療法降低腫瘤復發率的中晚期肝癌患者，臨床價值將體現在降低甚至根除栓塞術後的腫瘤復發。

PTX-9908 合併肝動脈栓塞術(TACE) 將以中國與台灣市場為主，全球市場為輔。

C. 凱玖樂(CATCHIMERA)肝癌檢測平台：

此檢測平台針對B肝肝癌族群，未來將是市面上最理想的術後追蹤工具，除台灣市場外，未來將與中國、國外企業洽談合作與技術授權之機會。

3.競爭利基

A. 藥品及醫療器材：

a.直接掌握配銷通路。

本公司行銷團隊經營醫療院所藥品及醫療器材市場多年，在業界已累積相當規模的網絡，能直接掌握醫療院所通路，尤其在健保總額預算制度實施後，直接衝擊藥商利潤，製造廠商因而有更大的誘因將產品行銷活動外包，以本公司直接掌握醫療院所通路的優勢，有利於成為製造廠商最佳合作對象。

b.行銷能力強。

本公司基於過去對國內醫療院所通路的績效，以及與國際廠商合作行銷的能力，已取得國際製藥廠商如 SKK HyLink 一針劑型雅節關節內注射劑之獨家代理權、科妍生技之可吸收防沾黏凝膠獨家經銷權、台灣飛利浦公司授權本公司經銷之飛利浦長照呼吸照護產品等，並與晶鑽生醫共同銷售 Ronkyla 容脂注射劑(消脂針或容脂針)，本公司行銷能力受到肯定，帶動營收成長力道。

c.垂直整合能力提高新藥開發效能。

本公司經營藥品及醫療器材之買賣業務，係以醫療院所為主要之通路，並已累積相當豐富的經驗，建立良好信譽，積極擴大市場佔有率，逐步降低透過經銷商銷售商品，擴展對各大醫院、診所之直接銷售管道，本公司以其垂直整合能力的優勢，將有效的連結本公司供應端與市場端，提高行銷通路的推廣效率。

d.利用研發的投入及策略合作開發，建構本公司為國際性肝病預防及治療新藥研、產、銷的生物科技公司。

B.新藥開發：

a.本公司已獲得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審議通過為生技新藥公司，將持續投入新藥開發。

b.102年經國家生策會評選該公司為最具國際競爭力公司之一，顯見本公司之研發能力及技術已獲得政府肯定。

c.本公司投資設立研發中心及實驗室，以完善之設備及專業的人才組成研發團隊，以現代科學方法驗證其功效及機轉，因而能夠推出標準化且高品質的產品。

d.本公司研發團隊大都具有生物科技背景及碩士以上學歷，產業經驗豐富，具有計畫完成執行之經歷。

C. 凱玖樂(CATCHIMERA)肝癌檢測平台：

- a. 本平台已通過精準醫療分子檢測實驗室(LDTS)認證，待個別醫療院所之施行計畫核定後，即可開始提供服務。
- b. 藉由定期追蹤檢測殘餘腫瘤，可幫助醫師評估肝癌患者手術後的追蹤及治療計畫，將有機會增加患者肝癌手術後的整體存活率。
- c. 本項專利檢測技術為全球首創，具有材料及技術門檻，目前市面上尚無同類型的檢測服務產品。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 a. 生物科技產業前景看好。

由於人口結構趨於老化、生活水準普遍的提昇、文明病的產生及養生保健意識抬頭，使得健康問題普受重視，藥品、醫療器材及保健、健康食品之需求將持續增加，市場商機可期。

- b. 本公司除研發團隊外，已擁有完整醫療通路之市場行銷系統，為同時具備研發與獲利之生技公司，只要新藥開發成功，即可切入市場提高綜效。反觀一般新藥開發公司，縱使產品開發成功亦尚須建構行銷通路，綜效較低。

- c. 政府積極推動精準醫療產業的發展

政府已將精準醫療品項納入「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之獎勵對象，衛福部食藥署並訂有「精準醫療分子檢測產業實驗室檢測與服務指引」，以確保服務對象得到可信賴之檢測結果，並同意將基因定序檢測納入給付項目等，可望促進國內精準醫療診斷與產品的開發與應用。

本公司凱玖樂(CATCHIMERA)肝癌檢測平台已取得「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的資格認定，並通過衛福部「精準醫療分子檢測實驗室」認證，有利於搶進基因檢測服務市場。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在新藥開發過程中，需耗費相當長的時間及龐大資金挹注，且新藥於人體臨床試驗階段亦需持續投入相關研發費用。

因應對策：

- (a) 持續以西藥產品及醫療器材、機能性食品及原料等營收穩定成長，以充實公司營運資金及支應研發經費。
- (b) 聘請知名學者專家擔任本公司之科技顧問委員會委員，提供本公司新藥開發方向之諮詢。
- (c) 申請投資抵減及租稅優惠等，以降低研發成本。

- (d) 積極尋求國際大藥廠以技術授權、股權投資或策略聯盟等模式引進資金，以建立分段獲利的價值鏈，引導資金不斷的投入新藥開發，為本公司帶來收益；並可透過申請股票上(市)櫃及現金增資籌資，以支應新藥開發所需資金，且臨床執行由本公司負責，能更加掌握開發進度。
 - (e) 積極建立行銷管道，拓展產品市場，增加營收。除了深耕台灣市場外，更積極於海外參展，拓展大陸及國外行銷通路，將產品推向國際市場。
- b. 新藥開發失敗之風險。

新藥開發過程含括新藥探索階段、臨床前安全及毒理試驗、新藥臨床試驗申請、人體臨床試驗(Phase II-III)確認其安全性及療效後，並經主管機關藥品查驗登記審查通過後，始可上市銷售，因此在漫長的新藥開發過程中，每一階段都可能面臨開發失敗之情形。

因應對策：

選擇以低資金投入及開發時程較短之新藥產業為開發主軸。

- (a) 本公司採用穩健的經營模式，審慎評估各產品適應症之開發可行性以及就目前歐美國際藥廠的發展趨勢加以評估後，再決定投入研發的項目，以降低新藥開發失敗的風險。
- (b) 選擇以較低資金投入及開發時程較短之新適應症新藥為開發主軸，並以穩定的銷貨收入及現金流量支持新藥開發，降低新藥開發失敗對本公司造成之衝擊和風險。

新適應症新藥相較於新成分新藥，開發歷程較短，風險較低，具有臨床試驗安全性高、開發時程短之特點，且能在相對較短的時間內取得許可證上市。再者，本公司亦可利用之前研發投入的成果，持續進行其他新藥產品之研發。

c. 健保藥價調降，壓縮產品毛利。

近年來因中央健康保險局對藥品價格之審核格外嚴格，並展開多次藥價基準調查及調降藥價，壓縮藥品通路業者之獲利。

因應對策：

- (a) 因應中央健保局藥價調整措施，除了維持原本主力商品外，並利用原本於骨科通路之優勢積極推展新經銷產品，且以高毛利有發展性之自費產品及銷售量穩定之產品為主軸。
- (b) 積極尋求及爭取有市場性之醫療器材或藥品之代理、經銷，深耕長照市場，並與優質之公司合作以開發及拓展市場。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代理或經銷產品：(藥品及醫療器材)

治療領域	代表性產品	重要用途
骨科/復健科	雅節/利節/Hylink 關節內注射劑	治療肩關節及退化性膝關節炎
	PRP 系列產品 (血小板濃縮液分離管)	係本公司自行開發之產品，包括倍濃俾 PLTenus Plus 進階型、威挺倍/倍威立進階型等 PRP，治療退化性膝關節炎、韌帶損傷、肌腱炎、肩膀旋轉肌受傷、下背痛等項。
	德撫癒可吸收防沾黏凝膠	肌腱、周邊神經及關節手術後防止沾黏。
腫瘤科	Genetaxyl(欣沛方注射液)	治療乳癌、卵巢癌等
內科/家醫科	Ferrum Chewable (富鐵好嚼)	預防及治療鐵質缺乏症、缺鐵性貧血症
小兒科	Ferrum Drops(富鐵好滴劑)	
泌尿科/婦產科	Urotrol(優合膜衣錠)	治療尿失禁
	Urosan (優而順膠囊)	治療間質性膀胱炎
	Hyauuro 海優樂膀胱灌注液	用於尿道，防止逆流、漏尿
	Protahere 可吸收防沾黏凝膠	婦產科骨盆腔手術及剖腹產手術後防止沾黏
新陳代謝	Ufomin(克醣錠) Bentomin(得利糖錠)	降血糖
胸腔科	飛利浦長照呼吸照護產品	輔助病患呼吸，增大其呼吸量。
醫學美容	容脂注射劑(消脂針或容脂針)	改善成人的額下脂肪(雙下巴)堆積所致的中度至重度隆起或肥厚的外觀。

B. 新藥開發：

- a. U101：新適應症治療反覆性泌尿道感染。
- b. PTX-9908肝癌治療新藥：用以合併治療肝癌。

C. 機能性食品及原料：

a. 健康食品：

甘喜康、正甘能膠囊：保護肝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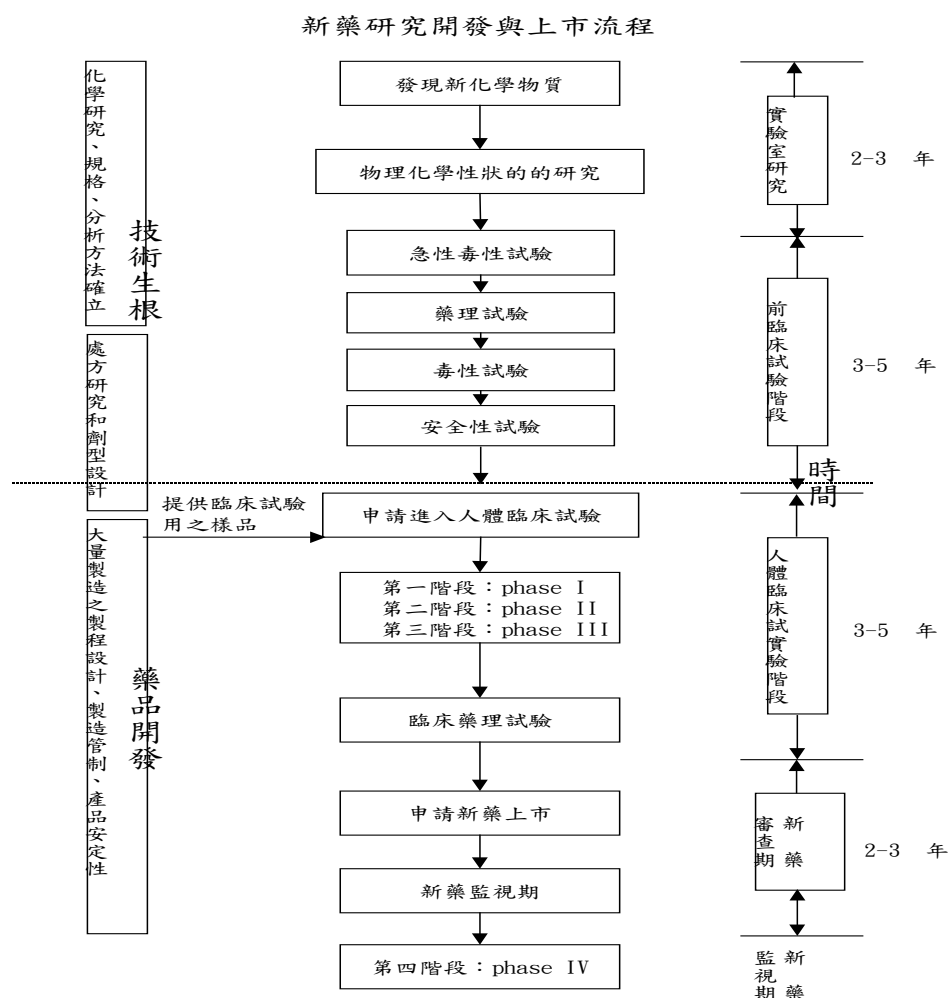
b. 原料：

由冬蟲夏草分離得之菌種如 LivPhcD、TCM888 等，作為開發健康食品以及保健食品原料，並可作原料銷售。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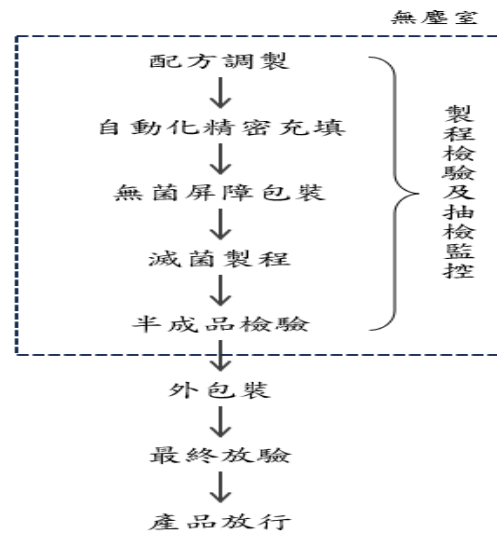
A. 藥品及醫療器材(PRP 除外)、有機產品：係屬經銷代理、買賣，無產品之製造過程，血小板濃縮液分離管(PRP)製造流程如下表。

B. 新藥研發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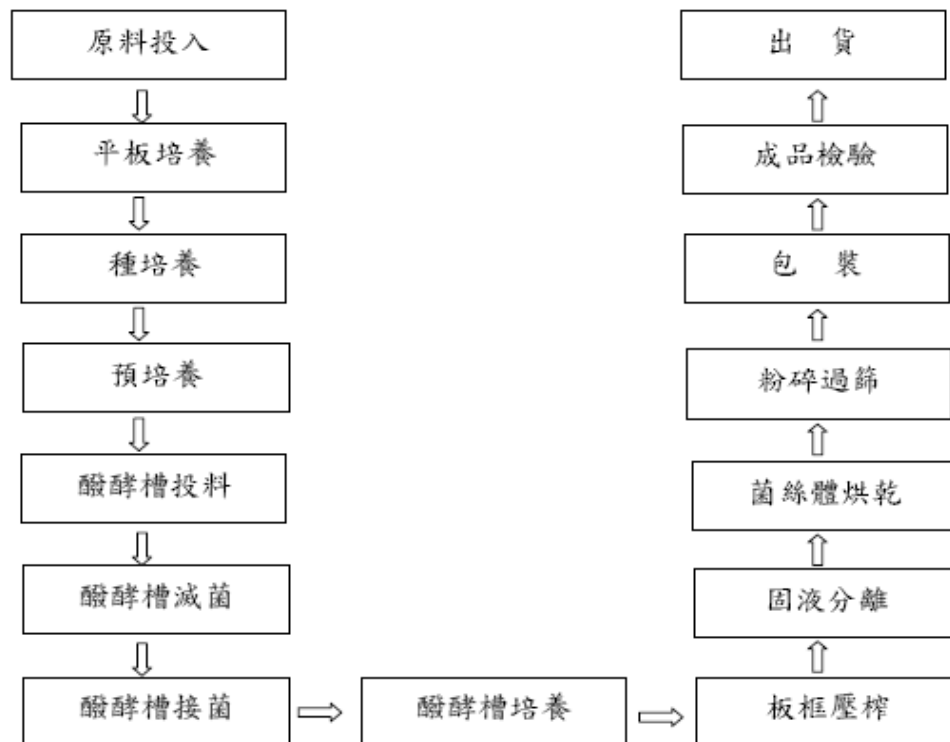


摘錄自行政院衛生署編製「藥品臨床試驗申請須知」

C.血小板濃縮液分離管(PRP)製造流程：



D.機能性產品之原料醱酵流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機能性產品主要原料除自己生產外，部分原料均有多家之供應商。本公司與國內外廠商間維持著密切合作關係，並均備有替代之供應商，故採購原料之對象甚為分散。本公司以供應商之供貨品質、配合度、交易條件、交期等項來決定採購對象，並定期評核其合作品質，故供貨來源穩定，並無短缺或中斷情形。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科妍	229,208	46.54	無	日本 SKK	133,963	47.32	無
2	日本 SKK	133,991	27.20	無	科妍	36,207	12.79	無
3	其他	129,352	26.26	無	其他	112,934	39.89	無
	進貨淨額	341,714	100.00	-		283,104	100.00	-

變動分析：

本公司代理 SKK 之產品因業績穩定故進貨金額 2 年度相當，經銷科妍之產品，因產品線之調整，故進貨金額較 112 年度減少。

2.最近二年度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銷貨客戶資料：無。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4 月 30 日
員	研發人員	17	18	18
工	生產技術人員	7	7	7
人	業務人員	48	50	50
數	內勤人員	54	59	59
(人)	合 計	126	134	134
平均年歲(歲)		39.71	39.61	39.77
平均服務年資(年)		7.66	7.73	8.02
	博 士	3.18%	2.98%	2.98%
學歷	碩 士	18.25%	18.65%	18.65%
分佈	大 專	67.46%	67.91%	66.41%
比率	高 中	10.32%	10.44%	11.94%
	高中以下	-	-	-
	合 計	100%	100%	1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措施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制訂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工作規則，使員工的勞動條件充分得到保障，同時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按期提撥福利金與管理收支，並且辦理員工各項福利措施。本公司之基本福利措施如下：

A.員工團體保險：本公司113年度約有員工132人，眷屬5人參與團保。

B.員工增資入股、員工紅利、員工酬勞：本公司114年3月28日董事會通過決議以現金方式分派113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1,800,000元。

C.員工婚喪喜慶、生育禮金

D.員工端午節、中秋節禮金或禮品、生日禮金

E.員工購優惠、員工健康檢查

除上述基本福利措施外，本公司尚有下列福利措施照顧員工：

A.本公司員工每日工作時間為7.5小時，優於勞基法。

B.每日0.5小時彈性上、下班時間，員工可於8:30~9:00彈性上班，工作滿7.5小時即可下班。

C.本公司遇公家機關連續休假調整假日之彈性假，直接休假毋須補假：113年度給予彈性假1日。

D.不定期舉辦員工出國旅遊：本公司112年於越南舉辦員工旅遊

本公司的營業宗旨就是：「做行善的企業，盡社會責任」，保障員工工作條件，是社會責任重要的一環，所以公司盡力讓員工能心情愉悅並能兼顧家庭，是公司長期努力的目標。

(2) 進修及訓練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素質及工作技能，加強工作之效率及品質，對於新進員工到職時即實施新進人員職前引導教育訓練，以瞭解各部門狀況，並不定期實施內部教育訓練，且選派員工依各項專長實施外部教育訓練，以期達到培養優秀專業人才，進而提升營運績效且有效開發利用人力資源。

A.員工進修取得相關證書情形：詳下表外部訓練課程。

B.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進修與訓練：

受訓經理人	受訓課程	受訓時數	受訓單位	經費支出(元)
王雅俊	企業數位轉型如何兼顧智能安全風險共創三贏	3 小時	公司治理協會	3,000
王雅俊	企業創新成長全面啟動	3 小時	公司治理協會	3,000

C.本公司 113 年有關員工之進修、教育訓練統計及支出如下：

教育訓練	內部訓練	外部訓練
受訓人次	221(人次)	38 (人次)
經費支出	-	165,540 元
課程名稱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新進同仁生產及製程檢驗作業教育訓練 簡報技巧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產品之辨識及驗收	TB3170 急救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130131-0202) 台灣、美國及歐盟醫療器材法規策略管理與上市許可證申請實務 醫療器材產品與製程驗證確校 品管必備職能 QC(7)手法與 QCC 品管圈 實驗室認證規範 ISO/IEC 17025 訓練

	自動包裝設備操作及保養教學 生產、檢驗管理程序及指導書 更新回訓 新進同仁生產及製程檢驗作業 教育訓練 新進同仁設備維護保養作業教 育訓練與實務操作 倉庫管理作業程序 客戶申訴處理規定 檢驗管理程序及生產作業指導 書更新回訓 GDP 供應商之評鑑與稽核	資安管理認知系列課程 醫療器材技術人員訓練專班(20 小時全修) 新版歐盟 MDR 與英國 UKCA 醫療器材法 規實務 產品結構(BOM)、製令(Work order)與物料 需求規劃(MRP)實務 防火管理人初訓 ISO 14971：2019 醫療器材風險管理訓練 課程 醫療器材上市後監督與警戒及實務 ISO 13485：2016 & 衛福部 QMS(台灣醫 療器材製造業品質管理系統) 條文暨內部 稽核員訓練課程 醫療器材產品與製程驗證確效 2024 基因體流行病學研習營 最新「年報/永續資訊/財報編製」相關法 令彙析與內控管理實務 上市櫃公司內稽查核重點與常見缺失之簡 介 2024 年臨床研究專員(CRA)專業實務訓練 課程 內稽人員的新挑戰--永續資訊揭露和管理 政策及相關稽核要點之解析 Excel VBA 巨集應用研習班~範圍處理篇 醫療器材技術人員繼續教育訓練課程 最新「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修訂 與財報編製相關內稽內控法令遵循實務 臨床生理與長照 2.0 最新發展趨勢因應 ISO-15189 第四版 (2022) 新規範要求 2024 海峽兩岸檢驗醫學論壇暨第 24 屆海 峽兩岸檢驗醫學學術交流會議 醫檢雜誌通訊課程 - (50) 台灣醫檢雜誌 第 38 卷第 4 期 自動免疫分析儀 Alinity i 傳染性疾病標幟 之檢驗效能評估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 修班 企業「溫室氣體盤查」內控管理實務解析 GMP 品質管理之分析方法確效與交叉污 染 製程確效國際趨勢與實務 新藥送審 CTD 撰寫技巧與案例解析實務
--	---	---

D.本公司與 IFRS 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姓名	進修證明	進修單位
楊舒雅經理 (會計主管)	最新「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修訂與財報編製相關內稽內控法令遵循實務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楊舒雅經理 (會計主管)	Excel VBA 巨集應用研習班-範圍處理篇	證基會
梁靖雯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二)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於工作規則中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規定，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以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以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一個月之平均工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

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本公司 113 年提撥之勞工退休準備金為新台幣 266,570 元。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規定。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 113 年提撥之勞工新制退休金為新台幣 6,913 仟元。

(三)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秉持尊重員工為理念，有關政策宣導、管理制度之落實，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模式，以提昇員工對公司的向心力與工作滿意度，並且透過勞資會議，使勞資關係維持和諧。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從業道德行為守則」，向員工宣導企業文化並且強調操守的重要性。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設置資訊單位並依法令規定設置資訊安全專責主管及一名資安人員，負責資通安全、管理、制定政策推動及資安事務的規劃、執行及相關事務處理。

2. 資通安全政策

- (1) 確保公司資訊設備、資訊系統及網路防護運作正常。
- (2) 確保公司資料完整性避免機密資料外洩。
- (3) 重要資料應予加密處理，並定期更新密碼，以避免遭挪用或剽竊。
- (4) 提高相關人員資訊安全意識，以提供資訊服務持續運作之環境，並符合相關法規要求。

3. 具體管理方案：

- (1) 依各部門職掌及職級設定相關資訊存取權限，權限變更時需提出申請經權(責)主管核准，設置使用者帳號密碼控管。
- (2) 資訊設備機房實施門禁管制，建立備援主機及資料異地備份。
- (3) 定期更新防毒軟體及病毒碼，設置防火牆管理監測外部網路之風險。
- (4) 強化全體同仁網路詐騙案例及惡意郵件、釣魚郵件即時宣導，避免同仁誤執行造成損失。
- (5) 與資安廠商合作，定期檢視資安通告及週報表，針對漏洞缺失盡快修補。
- (6) 資訊儲存設備報廢時應嚴謹並做記錄，防止資料外洩。
- (7) 全體同仁應遵守法律，強化資訊安全認知，並簽署勞動契約，其中第三條為契約責任與保密協定。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稽核人員每年依據資訊循環內控辦法評估是否確實執行。
- (2) 採購防毒軟體並持續續約，確保防護效期，強化資訊安全。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113 年度無重大資通安全事件發生。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授權合約	國立臺灣大學及陳培哲教授	104.05.18~124.05.17	取得「病毒重組核酸片段/序列作為腫瘤/癌症(或病毒引起疾病)臨床診斷的生物標記」技術應用於以病毒重組核酸片段作為癌症診斷之相關產品，於全球之開發、使用及銷售專屬授權。	授權產品範圍限於以病毒重組核酸片段/序列作為腫瘤/癌症診斷之相關應用
代理合約	Seikagaku Corp.	110.01.22~ 114.12.31	本公司為 HyLink 雅節一針劑型關節內注射劑台灣獨家總經銷。	無
代理合約	Seikagaku Corp.	100.08.01~115.09.30	雅節關節內注射劑之台灣代理。	不能販售同類產品
專屬行銷及經銷合約	Philips Taiwan Ltd., Philips Health Systems	113.01.01~113.12.31 (114 年合約簽署中)	本公司經銷該公司呼吸照護系列產品。	無
經銷合約	維先股份有限公司	108.11.1~114.12.31	委託該公司推廣本公司正甘能及甘喜康膠囊。	無
經銷合約	頂尖生技顧問(股)	111.11.01~116.10.31	本公司經銷該公司容脂注射劑。	無
經銷合約	容華新穎藥物(股)	112.09.18 至取得大陸第一個市場批價生效日 5 個銷售年度	本公司於大陸(含港、澳)經銷該公司容倍脂注射劑/容脂注射劑。	不能販售同類產品
經銷合約	科妍生技(股)	112.01.01~116.12.31	本公司經銷該公司玻達癒、德撫癒可吸收防沾黏凝膠及海優樂膀胱灌注液。	無
經銷合約	奈捷生物科技(股)	113.07.01~118.06.30	本公司為該公司台灣地區經銷 iNA 精準醫療解決方案之經銷商	無
獨家經銷合約	ANDAMAN BULE PTE.LTD	112.10.05 至取得大陸第一個市場批價生效日 5 個銷售年度	該公司於大陸(含港、澳)經銷本公司容倍脂注射劑/容脂注射劑。	不能販售同類產品
代工合約	王子製藥(股)	112.04.10~114.04.23	本公司委託該公司製造、包裝產品事宜。	無
租賃合約	山崙企業有限公司	113.07.01~117.06.30	租用台南縣鹽水鎮新營工業區四維路 37 號 B 棟作為本公司新營廠廠房。	無
租賃合約	福輝不動產有限公司	111.12.1~119.11.30	租用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3 號 18 樓之 5 作為本公司廠房。	無
長期房屋借款合同	華南銀行	107.08.07~122.08.07	本公司購置不動產之長期分期攤還借款	無
長期房屋借款合同	合作金庫銀行	106.06.12~122.06.12	本公司購置不動產之長期分期攤還借款	無

註 1：本公司另與各大醫學中心、CRO 等機構，依新藥開發階段簽訂相關合約執行臨床試驗

註 2：本公司另與全省各地經銷商、代理商等訂有經常性供銷業務合約。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981,153	811,978	(169,175)	(17.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7,340	280,486	(6,854)	(2.39)
無形資產	23,668	20,717	(2,951)	(12.47)
其他資產	30,761	39,177	8,416	27.36
資產總額	1,322,922	1,182,358	(140,564)	(10.63)
流動負債	198,378	81,897	(116,481)	(58.72)
非流動負債	69,502	41,382	(28,120)	(40.46)
負債總額	267,880	123,279	(144,601)	(53.98)
股本	590,486	590,486	-	-
資本公積	415,772	415,772	-	-
保留盈餘	48,853	52,873	4,020	8.23
其他權益	(69)	(52)	17	24.64
庫藏股票	-	-	-	-
股東權益總額	1,055,042	1,059,079	4,037	0.38
說明： 1.113 年度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因調整部分營運模式使得營收減少相對之應收帳款亦減少所致，其存貨亦因備貨金額較少亦使得存貨金額減少。 2.113 年度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償還短期借款及因備貨減少使得應付帳款減少。 3.113 年度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償還中長期借款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969,619	666,530	(303,089)	(31.26)
營業成本	489,451	339,221	(150,230)	(30.69)
營業毛利	480,168	327,309	(152,859)	(31.83)
營業費用	457,839	316,613	(141,226)	(30.85)
營業利益	22,329	10,696	(11,633)	(52.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7)	14,321	14,618	4,921.89
稅前淨利	22,032	25,017	2,985	13.55
所得稅費用	(3,458)	(4,007)	549	15.88
本期淨利	18,574	21,010	2,436	13.12
說 明： 1.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及營業費用減少：主要係因本期部分產品調整銷售策略，致力於維護高毛利、低人力之產品且部分產品轉為經銷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主要銷貨收入來源，包括藥品及醫療器材、機能性食品及原料；依據重要經銷合約、客戶通路及市場需求量所做的之預估，預計本公司未來一年度營收除原產品持續成長外，另因經銷之產品陸續進入各通路，有助於本公司整體營收及獲利狀況之提升。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a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b	全 年 來 自 投 資 及 融 資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c	匯 影 響 d	率 數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a + b + c + d	現 金 不 足 之 補 救 措 施
504,131	167,422	(438,586)	17		232,984	N/A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113 年度因應收帳款及存貨減少，使得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主要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致淨現金流出。
- 3.籌資活動：主要係辦理償還借款，致淨現金流出。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並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1)	預 計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2)	預 計 全 年 現 金 流 出 量 (3)	預 計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1)+(2)-(3)	預 計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 資 計 畫	籌 資 計 畫
232,984	-	(30,000)	202,984	N/A	N/A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N/A。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 102 年度開始出資成立大陸子公司，目前透過該公司協助公司於大陸產品登記等事宜，虧損之原因主要係支付各項營運費用及人事、管理費用；子公司台灣基因核酸新藥股份有限公司係於 112 年 12 月成立，並開始營運，因係新藥開發公司故於初期投入研發費用暫為虧損之狀態。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本公司各項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其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

1.董事會：

隨時注意政府相關法令，審議公司相關管理辦法，並確保公司經營權及營運風險管理之有效性。

2.董事長及總經理：

為經營決策風險、網路資訊安全及營運風險之評估及執行因應策略負責，督導協調各部門相關事宜。

3.稽核室：

對公司目標、風險承受度及策略加以連結，並積極協助公司管理者處理整個企業所有相互關聯之風險。

4.行政部、財務部及會計部：

對本公司相關財務風險、成本管理之評估及執行因應策略負責單位。並負責公司法律、員工相關危機風險管理之評估及執行因應策略。

5.藥品及機能性食品事業部：

主要針對市場風險之評估及執行因應策略負責單位。

6.生產部：

生產規畫及產品製程所產生之風險之評估及執行因應策略負責單位

7.研發部：

對新藥研發規劃及相關風險控管。且針對本公司新產品及專利採取專利保護措施及相關危機因應。

(二)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重
利息收入	4,685	0.70%
利息費用	1,606	0.24%
兌換損失	1,923	0.29%

資料來源：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A.利率變動：

113 年度本公司認列之利息收入、利息費用僅佔當期營業收入 666,530 仟元之 0.68%、0.23%，比例不大，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不致有重大影響。

B.匯率變動：

113 年度本公司兌換損失為 1,923 仟元，僅佔當期營業收入

0.29%，比例不大，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C.通貨膨脹：

本公司密切注意市場價格波動狀況，並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的互動，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

(2)本公司因應匯率變動、利率變動及通貨膨脹之具體措施：

A.與銀行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俾能得到較優惠報價。

B.隨著本公司營業規模之擴大及海外業務之發展，受匯兌波動之影響會隨之產生，為避免未來之營收及獲利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屆時將採行以下避險措施：

a.本公司於產品報價過程中，考量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適時調整售價，以保障應有之利潤。

b.本公司為降低進貨之匯率波動影響數，將隨時注意匯率波動情形，視外幣升貶值以規劃預購外幣以因應匯率波動降低匯率波動之影響。

C.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近年來並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但本公司仍將密切注意通貨膨脹情形，必要時將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

(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經營策略以穩健保守、專注本業經營為原則，且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之交易。

(2)本公司已制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從事有關作業時，悉依相關管理辦法辦理。

(四)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A. 新藥開發：

a. 新適應症新藥U101: 預防反覆性下泌尿道感染

b. PTX-9908肝癌治療新藥

B. CATCHIMERA 肝癌檢測平台

C. 健康食品：

主要針對肝臟疾病的預防保健食品開發，已陸續取得各項健字號，以健字號產品投入人體臨床取得更完整數據，以利台灣及其他

國外市場之推展。

D.西藥產品及醫療器材：

除積極尋求自有產品之海外輸出機會外，亦持續進行特色西藥產品及具潛力醫療器材之評估及引進，利用現有的通路擴充營業。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14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為新台幣 102,000 仟元。

(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我國「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於 96 年 6 月經立法院通過，生物科技產業已是目前政府大力推動的重要策略性產業之一，政府各相關單位對生物科技業的發展，採取鼓勵的政策並提供各項研究發展經費補助，本公司今後將持續善用國家之各項獎勵計畫，並隨時注意相關政策法令之變動。

同時本公司除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適時調整營運策略。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或業務受到影響之情形。

(六)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屬生技新藥開發公司，目前研發中各項新藥具獨創性與競爭力，加上本公司研發團隊擅長把握技術的脈動，故會隨著科技及產業的變化，研發出更新的產品以隨時因應時代的變化，因此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並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本公司將隨時注意生物科技產業之技術發展變化，並著手評估可能之影響，同時對產業及同業動態有極佳的掌握程度，足以快速因應各種外來的科技與產業變化所可能帶來的衝擊。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即重視企業之未來發展、產品創新以及社會形象，除參加相關產業學會或公會等團體組織外，不定期參加公益活動，並恪遵各項法令規定，公司上下均致力維護公司之企業形象，截至目前為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未來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公司治理要求，及適時商請諮詢專家意見，以降低該風險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無進行併購之計畫，未來若從事前述相關計畫之評估及執行時亦將依相關法令及本公司內部各項管理辦法辦理。

(九)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無擴充廠房之計劃。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在機能性食品方面，除自身產製之原料外，部分原料亦向供應商採購，並均備有替代之供應商，採購原料之對象甚為分散，尚無原料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

另在藥品及醫療器材方面，113年度之主要供應商為SKK(雅節關節內注射劑)、科妍(可吸收防沾黏凝膠等)，同時本公司積極開發自有產品並持續尋求利基及有市場性之產品，預計可陸續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之客戶為經銷商或代理商、醫藥中心、區域醫院、地區醫院、執業診所及藥房等多家客戶，全年度單一最大銷貨客戶均不超過本公司營業淨額之10%，客戶群分散，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爾後仍持續拓展更多客源，增進獲利、降低客戶過度集中之風險。

(十一)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法人董事 Green Partner Investments Limited 因其投資策略需要，民國 113 年度，於集中市場計轉讓持股 1,599/千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數之 2.7 %。因 Green Partner Investments Limited 僅佔本公司一席董事席次且非為公司主要經營團隊，因此對公司經營並無重大影響或風險情事。。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未有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故不適用。

(十三)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新藥研發之風險挑戰與因應

新藥開發過程包括新藥探索階段、臨床前安全及毒理試驗、試驗中新藥申請、人體臨床試驗(Phase II-III)確認其安全性及療效後，並經主管機關藥品查驗登記審查通過後，始可上市銷售。本公司從事新藥開發，在研發過程及後續各階段之臨床試驗當中可能會遭遇到不同程度的挑戰，因此對新藥開發計畫之風險分析及因應對策說明如下：

因應措施：

- A. 本公司採用穩健的經營模式，審慎評估各產品適應症之開發可行性以及就目前歐美國際藥廠的發展趨勢加以評估後，再決定投入研發的項目，以降低新藥開發失敗的風險。
- B. 選擇以較低資金投入及開發時程較短之新適應症新藥為開發主軸，並以穩定的銷貨收入及現金流量支持新藥開發，降低新藥開發失敗對本公司造成之衝擊和風險。新適應症新藥相較於新成分新藥，開發歷程較短，風險較低，具有臨床試驗安全性高、開發時程短之特點，且能在相對較短的時間內取得許可證上市。本公司亦可利用之前研發投入的成果，持續進行其他新藥產品之研發。

(2) 資訊技術安全之風險及管理措施

- A. 資訊安全風險將干擾企業營運，例如駭客入侵、勒索病毒、網路攻擊、企業機密資料外洩等。
- B. 本公司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業已制定「電子計算機循環」，以及相關安全控制細則。為了建立與維持安全的資訊及電腦系統環境，本公司採取的因應措施如下：

本公司已建置防火牆及重要資訊存放平台，並管制人員資訊使用及存取權限。目前主要使用 Oracle 系統，系統本身有具有分散式異地備援避免資料遺失。研發資料單獨使用網路與架構及儲存設備，與 Oracle 系統分開控管，研發資料儲存於 NAS 伺服器，亦設有防火牆對網路通訊進行過濾掃描，阻擋未經授權的外部存取或病毒攻擊。重要研發資料亦做異地備份，防止資料遺失。本公司定期做好資安自我檢查公司內部資訊系統整體狀況，以及時評估整體資訊系統安全控管情形，減少公司資訊安全風險。

因應近年電力供應問題，本公司持續對機房內設備電源管理進行調整，在停電後即啟動主機不斷電系統，以降低公司因外部因素造成資訊設備與系統數據毀損機率。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已依規定公告申報，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內查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不適用。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徐煥清

